



帝國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IMPERIUM FINANCIAL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股份代號: 8029)

年度報告 2025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之特色

GEM之定位乃為相較在聯交所上市之其他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GEM具有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GEM較適合專業投資者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GEM上市公司屬新興性質，在GEM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更大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集團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報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成分；(2)無遺漏其他事宜，致使本報告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及(3)本報告所表達之所有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與假設為基礎。

目錄

3	公司資料
4	財務摘要
5	主席報告書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2	展望及發展
13	董事及職員
15	董事會報告
23	企業管治報告
37	獨立核數師報告
42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44	綜合財務狀況表
46	綜合權益變動表
47	綜合現金流量表
4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2	五年財務概要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鄭丁港先生 (主席)
鄭美程女士
詹德禮先生
徐善成先生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天立先生
杜健存先生
洪海集先生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四日辭任)
鄭沛賢女士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獲委任)

審核委員會

杜健存先生 (主席)
陳天立先生
洪海集先生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四日辭任)
鄭沛賢女士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獲委任)

薪酬委員會

陳天立先生 (主席)
杜健存先生
洪海集先生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四日辭任)
鄭沛賢女士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獲委任)

提名委員會

杜健存先生 (主席)
陳天立先生
洪海集先生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四日辭任)
鄭沛賢女士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獲委任)

公司秘書

楊敏華女士

合規主任

鄭美程女士

授權代表

鄭丁港先生
鄭美程女士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觀塘
海濱道181號
One Harbour Square
26樓03室

核數師

栢淳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Suntera (Cayman) Limited
Suite 3204, Unit 2A, Block 3,
Building D, P.O. Box 1586,
Gardenia Court,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110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主要往來銀行

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029

網址

www.8029.hk

財務摘要

-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收益約**32,208,000**港元。
-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毛利約為**4,686,000**港元。
-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38,481,000**港元。
- 本公司董事（「**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銀行結餘及現金約**29,527,000**港元。

主席報告書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32,208,000**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的收益約**29,732,000**港元增長約**8.33%**。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約**13,597,000**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8,481,000**港元。

本集團於年內完成一項股份認購，所涉公司主要從事便攜式電子產品及家用電器的生產與銷售。董事會認為，訂立股份認購協議及融資協議，將有助於本集團拓展至新市場領域及使業務組合更為多元，從而擴大本集團的觸及面及開拓收入來源。

本集團致力承擔社會責任，為弱勢社群及貧困人士作出貢獻。本集團員工積極參與文化教育、災難援助、環境保護、健康衛生等各類慈善活動。本集團將繼續在內部弘揚我們為社會奉獻真誠和愛心的企業文化，承擔我們相關的社會責任。

最後，本人謹代表本集團董事，衷心感謝公司管理層及員工這一年的努力貢獻，以及股東和業務夥伴的承諾和持續支持。

主席
鄭丁港

香港，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表現回顧

收益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32,208,000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的同期增加8.33%。金融服務及加密貨幣業務產生的收益分別減少約230,000港元及12,499,000港元。年內，新增銷售電器分部向本集團貢獻收益16,410,000港元。此外，於出售投資物業後，該分部並無產生收益。

直接成本和毛利

直接成本主要包括出售加密貨幣及電器的成本。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直接成本增加約6,944,000港元至約27,522,000港元。增加主要由於新增電器分部出售貨品的直接成本所致。

其他經營收入

其他經營收入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993,000港元下跌至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812,000港元。其他收入主要產生自銀行利息收入。

其他收益及虧損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其他收益約12,896,000港元，而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其他虧損約4,328,000港元。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6,950,000港元增加約2,940,000港元至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9,890,000港元。增加主要由於年內新收購的電器分部所致。

年度虧損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虧損約42,222,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虧損約13,597,000港元增加約28,625,000港元，這主要由於(i)加密貨幣業務的收益減少；(ii)由於市場表現欠佳，電器分部產生虧損；及(iii)金融服務復甦緩慢。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本負債比率

資本負債比率（按借貸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為不適用（二零二四年：不適用）。

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為233,401,621股（二零二四年：2,334,016,218股）。

僱員資料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僱員總數為24名（二零二四年：31名），而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總額約為19,04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4,179,000港元）。本集團高級行政人員之薪酬政策基本上與表現掛鈎。僱員亦享有醫療保障及強制性公積金等員工福利（如適用）。酌情花紅與個人表現掛鈎，並因人而異。本集團可向作出重大貢獻之僱員授出購股權作為獎勵，以挽留重要及關鍵員工。本集團之薪酬政策乃經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批。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收入及支出以港元、美元、人民幣及澳元計值。本公司未訂立任何外匯對沖安排。管理層須透過密切監控外幣匯率變化來監察本集團的外匯風險。本集團可使用例如遠期外匯合約及雙重貨幣期權等金融工具來管理外匯風險。

收益

收益代表本集團於年內就證券及期貨經紀佣金、資產管理費收入、貸款利息收入、銷售電器及出售加密貨幣資產確認之款項淨額。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栢淳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初步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本年度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相關附註的數據，經本集團核數師栢淳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核對與本集團本年度之草擬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一致。栢淳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履行的工作並不構成確證委聘，因此，栢淳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初步公告提供意見或確證。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馬匹服務

隨著本集團配種馬老齡化，該分部並無產生收益。現階段本集團無意進一步投資於該分部。

物業投資

自從本集團於年內出售投資物業後，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投資物業。有關更多資料，請參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九月五日的公告。

金融服務

在資本、利率及股票市場波動後，香港缺乏集資活動及股票市場交易低迷，董事會對金融服務分部（特別是放債業務）持審慎態度，以避免對本集團造成任何潛在風險。因此，金融服務的收益及溢利較上一財政年度同期減少。本集團管理層將以審慎及平衡的風險管理方針定期檢討及調整業務策略，以應對當前難以預料的經濟狀況。在資本市場復甦後，本集團於報告期後已從事多項企業融資服務，業績將於本集團下一份財務報告內反映。

本集團的放債業務

本集團旗下有兩間全資附屬公司營運放債分部：(i)帝國國際信貸有限公司；及(ii)帝國財務有限公司。

目標客戶主要有兩類，即(i)向以家庭傭工為重的個人客戶提供小額貸款（「**小額貸款**」），貸款金額小於50,000港元；及(ii)向沒有特定目標客戶群的個人及企業客戶提供大額貸款（「**大額貸款**」），貸款金額通常大於1,000,000港元。客戶由第三方、董事及現有客戶轉介。本集團的放債分部由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的貸款及保留溢利提供資金。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計及已就應收貸款確認的信貸虧損撥備前，與本集團應收貸款有關的待償本金約為14,3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4,700,000港元），其中(i)約14,3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4,300,000港元）為與1筆（二零二四年：1筆）有抵押大額貸款有關的待償本金；及(ii)約零（二零二四年：400,000港元）為與零筆（二零二四年：30筆）無抵押小額貸款有關的待償本金。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與1筆有抵押大額貸款有關的待償本金約14,300,000港元中，約14,300,000港元（相當於結欠本集團的待償本金總額約100%）為借款人A結欠本集團的待償本金，乃以股份押記作抵押，按年利率24%計息，且須至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八日每月分期償還。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收貸款利息收入為700,000港元，借款人A並無償還本金，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貸款已逾期。本公司將密切監察訴訟的進展及繼續與借款人A就有關收回待償金額的其他方式進行磋商。

根據墊支貸款前取得的相關經審核賬目，股份押記下的股份應佔資產淨值（不計及遞延所得稅資產）約為8,300,000港元。考慮到抵押物的價值、借款人過往理想的還款記錄以及借款人的聲譽，該貸款乃於二零一九年向一名借款人（自二零一二年以來一直是本集團的客戶）（「**借款人A**」）墊支，以清償借款人A結欠本集團的貸款。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30筆無抵押小額貸款的待償本金約為400,000港元，其中每筆貸款均為無抵押，按介乎42%至48%的利率計息。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97,000港元的小額貸款已結清，其他已撇銷。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與有抵押貸款有關的應收貸款利息收入約7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800,000港元）。

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期間，董事已委聘獨立合資格估值師釐定應收貸款的預期信貸虧損。在評估預期信貸虧損時，本公司考慮以下因素，包括但不限於：(i)借款人的信用評級；(ii)考慮到借款人A自二零二一年十月以來一直拖欠還款的違約風險；(iii)前瞻性調整；(iv)有關宏觀經濟前景的刊物及研究報告；及(v)彭博、聯交所及其他可靠的市場數據來源。

信貸管理

在信貸管理方面，本公司將安排催款電話及催款函，並進行訪問，以跟進客戶的付款情況。如果無法聯繫到客戶或其還款逾期超過60天，將安排律師函或部署到外部代理收款機構。如果客戶在償還每月最低還款額方面有財務困難，本公司可能會根據情況與客戶達成重組安排，以減輕其債務負擔。

本集團在每一期的到期日前向借款人A發送付款提醒，並在逾期一個月後進一步發送付款提醒。本集團還向借款人A發出律師函。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開採加密貨幣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四月開展比特幣開採業務。隨著二零二四年四月進入市場的新比特幣減半，這意味在直接成本相同的情況下，所開採的比特幣將減少至**50%**。本集團對該分部採取審慎態度。部分舊型號的開採機已於報告期後出售。

銷售電器

年內，本集團購入自二零一四年九月起展開現有業務營運之無限制科技國際有限公司的股份總數約**51%**，進軍電器市場。多年來，目標公司已在中國建立由多家原設備製造商及原設計製造商組成的供應鏈網絡。更多詳情，請參閱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的上市文件。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約為**87,279,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05,267,000**港元）。本集團按流動資產比流動負債約**171,00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85,917,000**港元）的基準計算得出的流動比率水平約為**0.51:1**（二零二四年：**0.57:1**）。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銀行結餘約為**29,527,000**港元，而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結餘約為**47,600,000**港元。

憑藉手頭之流動資產，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具有充裕財務資源滿足其持續業務需求。流動負債的主要組成部分為承兌票據。根據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四日的延期函件，承兌票據的到期日已同意延長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我們繼續致力各種不同類別之業務，例如發展金融服務業務（包括證券、資產管理及放債服務）、銷售電器、營運租賃及加密貨幣開採業務。

財務成本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財務成本約**14,965,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7,221,000**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減少**13.10%**。財務成本主要來自承兌票據的實際利息開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本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38,48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3,597,000港元）。

前景

本集團於報告期後獲委任為多項配售活動的配售代理。隨著香港資本市場的復甦，本集團將會專注發展金融服務。

此外，本集團之前一直從事投資移民業務，直到二零一五年一月投資移民計畫暫停。誠如香港政府財政司司長於二零二三至二零二四年度財政預算案所宣佈，將推出新的資本投資者入境計畫。隨著全球邊境的開放及投資移民的盛行，本集團打算恢復在該市場的業務，並將利用其過往經驗，實現收入來源多元化。這將使本集團擴大其金融服務業務，為潛在客戶提供投資移民計畫的諮詢，並擴大其客戶群。

本集團將繼續竭盡全力提高其經營效率及效能。此外，董事會將尋找機會組成策略聯盟，加速業務發展及重調業務組合並改善其財務狀況，從而為股東創造價值。

風險因素

股市波動之不確定性

全球股市仍面臨不同政治及經濟狀況之各種不確定因素。證券買賣及資產管理服務之預期回報會因極難預見之股市波動而遭受巨大衝擊。

加密貨幣資產價值波動之不確定性

本集團已進駐加密貨幣業務。然而，加密貨幣的資產價值甚為波動，且由市場支配。

展望及發展

董事會一直竭力提高營運效率及效益，從而提升集團價值。

展望二零二五年，鑒於(i)減息意外推遲；(ii)中國遊客消費模式改變；及(iii)香港樓市及消費市場表現欠佳，嚴峻的外部環境將繼續對香港經濟造成壓力。本集團將密切關注經濟環境的不確定因素，並保持警惕，以制定尋求穩定發展及為股東爭取豐厚回報的策略。

董事及職員

執行董事

鄭丁港先生，50歲，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五日獲委任為主席及執行董事。鄭先生亦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帝國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76）之主席兼執行董事。鄭先生在企業管理及投資方面擁有豐富經驗。獲委任為主席及執行董事前，鄭先生為本公司高級經理。

鄭美程女士，43歲，持有西澳洲珀斯市科廷科技大學商業學士（市場推廣與廣告）學位。鄭女士於過往採取務實積極的管理方法，在多個領域（尤其是企業管理及內部監控方面）表現卓越。

詹德禮先生，42歲，於二零零六年自赫特福德大學(University of Hertfordshire)取得商業經濟文學士學位。詹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加入本集團任職高級會計師。自二零二零年九月起，詹先生擔任本集團財務總監，主要負責監管一切財政會計運作，包括集團匯報、制定預算、審計、庫務職責、綜合業績及財務匯報。

徐善成先生，31歲，於二零一九年畢業於香港嶺南大學，獲市場及國際企業理學碩士學位。徐先生於二零一七年畢業於加拿大多倫多大學，獲商業學士學位，主修經濟學（市場營銷專業）。

董事及職員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杜健存先生，48歲，為本公司及太陽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83）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為杜健存會計師事務所之負責人。杜先生於二零零一年畢業於香港樹仁大學，持有會計（榮譽）文憑。彼在審計、稅務、公司秘書、破產及財務方面擁有逾21年經驗。杜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香港稅務學會成員。

陳天立先生，65歲，並從事法律專業逾27年。彼持有倫敦大學之法律學士學位及伍爾佛漢普頓大學之法律實踐研究生文憑（優異）。陳先生自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三日起至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擔任國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28，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鄺沛賢女士，44歲，於二零零二年畢業於弗林德斯大學，獲工商管理學士學位。鄺女士於企業併購、資產管理、內控管理及業務營運管理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鄺女士現為弘海高新資源有限公司（香港股份代號：65）的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及其他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9。

本集團年內按經營分部劃分之表現分析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表現載述於第42至43頁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分別載於本年報第44至45頁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8之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

董事不建議派發報告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之概要載述於第142頁。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務回顧載於本年報主席報告書以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內。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

捐款

年內本集團並無作出慈善及其他捐款（二零二四年：無）。

股本

本公司法定及已發行股本之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0。

董事會報告

儲備

年內本集團及本公司之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第46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8。

本公司之可供分派儲備

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包括股份溢價、資本儲備及累計虧損。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可供分派予股東之儲備（二零二四年：零）。

董事及董事之服務合約

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的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鄭丁港先生（主席）

鄭美程女士

詹德禮先生

徐善成先生（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天立先生

杜健存先生

洪海集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四日辭任）

鄺沛賢女士（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獲委任）

現任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3至14頁。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08條，鄭丁港先生及鄭美程女士將輪席告退，惟所有該等將退任之董事均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根據細則第112條，任何因此獲委任之董事之任期僅至本公司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屆時有關董事將符合資格膺選連任。因此，執行董事徐善成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鄺沛賢女士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惟彼等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各執行董事已經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由委任日期起生效，並將於其後繼續有效，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事先書面通知方可終止。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之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本公司須予置存之登記冊內，或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6條規定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本公司每股面值0.4港元之普通股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 普通股數目	身份	佔已發行 股份之百分比
鄭丁港先生	法團（附註）	143,791,404	於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61.61%

附註：該等普通股由Fresh Success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Fresh Success Investments Limited由鄭丁港先生實益擁有90%權益。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向董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授出新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而彼等尚未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本公司須予置存之登記冊內，或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6條規定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於合約中之權益

除本年報「重大關聯方交易」一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5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訂立於年結日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有效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任何其他重大合約。

董事會報告

關聯方交易及關連交易

本集團重大關聯方交易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5。該等關聯方交易均全面豁免獲獨立股東批准、年度審閱及所有披露規定，並已遵守GEM上市規則第20章的規定。

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此等交易乃(i)於本集團一般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ii)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按對本集團而言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定義見GEM上市規則）可獲得的條款訂立；及(iii)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訂立，而其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據本公司任何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須予置存之登記冊所示，下列人士或法團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及／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於本公司任何股東大會上投票權5%或以上之已發行股本之權益或淡倉：

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本公司每股面值0.4港元之普通股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 普通股數目	身份	佔已發行 股份之百分比
Fresh Success Investments Limited (附註1)	法團	143,791,404	實益擁有人	61.61%
鄭丁港先生(附註1)	法團	143,791,404	於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61.61%
Raywell Holdings Limited (附註2)	法團	13,543,000	實益擁有人	5.80%
楊克勤先生(附註2)	法團	13,543,000	於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5.80%

董事會報告

附註：

1. *Fresh Success Investments Limited*由鄭丁港先生實益擁有9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鄭丁港先生被視為於由*Fresh Success Investments Limited*實益擁有之143,791,404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Raywell Holdings Limited*由楊克勤先生全資實益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楊克勤先生被視為於由*Raywell Holdings Limited*實益擁有之13,543,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獲知會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置存之股東名冊中記錄之任何其他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相關權益或淡倉。

管理層股東

除本文所披露之董事、管理層股東及主要股東外，董事並不知悉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任何人士有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5%或以上投票權，及其可實際上指揮或影響本公司管理層。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管理層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概無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發生競爭或可能發生競爭或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之業務。

董事會報告

董事購入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券而取得利益；而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18歲以下之子女亦無擁有可認購本公司證券之權利，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本公司將遵守GEM上市規則第23章之披露規定，包括但不限於在本公司年報及中期報告披露包括以下人士獲授購股權之詳情：(i)各關連人士；(ii)獲授超出限額購股權之參與者；(iii)僱員獲授之總數；(iv)商品或服務供應商獲授總數；及(v)所有其他參與者合計總數。

股票掛鈎協議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未採納任何購股權計劃，亦無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任何存續購股權計劃。此外，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並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屆滿而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回顧年度內，向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提供之服務分別佔年內總營業額之5.4%及19.2%。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最大供應商及五大供應商分別佔本集團採購額之53.39%及77.66%。

概無董事、彼等之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於本集團五大供應商及客戶中擁有實益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常規及程序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GEM上市規則第5.34至5.45條有關董事會常規及程序之規定。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均無優先購買權之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

足夠之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維持足夠之公眾股份持有量。

薪酬政策

本集團高級行政人員之薪酬政策基本上與業績掛鈎。本集團亦向僱員提供員工福利，包括醫療保險及強制性公積金（倘適用）。

管理合約

年內，概無就本公司全部或任何主要部分的業務管理及行政訂立或存在任何合約。

獲准許之彌償條文

細則規定，各董事有權就履行其職務或在履行其職務方面或在其他有關方面可能蒙受或招致的所有損失或責任（在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最大程度准許的情況下）從本公司的資產中獲取彌償。

本集團於年內已購買及維持董事責任保險，就針對董事及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董事的任何法律行動提供適當保障。保障範圍每年檢討一次。

董事會報告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認為環境及社區發展的可持續性是企業營運的重要因素。更多討論及詳情載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報告期後事件

報告期後發生之重大事件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8。

核數師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十日辭任後，栢淳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此外，本公司於過去三年內任何一年，概無更換核數師。

栢淳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本公司核數師，並符合資格及願意膺選連任。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將提呈決議案，重新委任栢淳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鄭丁港

主席

香港，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致力推行高水平企業管治。董事相信，健全及合理之企業管治常規對本集團之發展以及保障股東利益及本集團資產至關重要。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乃根據GEM上市規則附錄C1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及報告」）所載原則及守則條文而訂立。就董事會所深知，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公司一直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守則條文。

最佳常規守規

本公司堅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為股東爭取更高價值。本公司相信，良好之企業管治不僅有利於投資者，本公司亦同樣受惠。本公司更認為，良好之企業管治體現本公司管理及營運之水平及質量，並有助於獲得股東長期支持，而股東之支持是本公司成功之關鍵。

本公司密切留意香港方面有關企業管治之發展，根據經驗及不斷演變之監管規定，定期檢討本身之企業管治常規，確保本公司符合股東之期望。本公司所採取之企業管治原則注重高質素之董事會、良好之內部監控、對股東之透明度及問責性。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乃根據GEM上市規則附錄C1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原則及守則條文，惟下述偏離情況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E.1.2條，董事會主席應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鄭丁港先生（董事會主席）獲委任為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的主席以回答股東在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出的問題。

本集團將持續及時審閱其企業管治標準及董事會將採取一切必要措施確保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行為守則，其條款不比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之交易必守標準寬鬆（「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一直遵守交易必守標準及本公司所採納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

董事會之組成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包括主席、四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合適的會計專業資格。各董事履歷詳情載於第13及14頁。

最新董事名單及彼等之職責及職能刊載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www.8029.hk)。

獨立非執行董事

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05(1)及(2)條以及第5.05A條，本公司已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超過三分之一，當中至少一名擁有合適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獨立非執行董事連同執行董事確保董事會嚴格遵照相關標準編製其財務及其他強制性報告。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發出之年度確認，並認為彼等之獨立性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9條。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監控本集團，彼等共同負責透過指導及監督本集團事務，推動本集團邁向成功。董事會須就本集團的策略發展向股東負責，以為股東謀取最大長期價值為目標，同時平衡廣泛持份者的利益。董事會已授權執行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負責日常管治職能，而彼等會定期舉行會議以檢討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及表現，並就經董事會批准的策略及計劃的實行作出財務及營運決策。董事會亦負責與股東及監管機構溝通，以及就末期股息及任何中期股息的宣派向股東作出推薦建議。

董事會會議及出席率

董事會定期會面，每年最少舉行4次會議並以親身出席或透過其他電子途徑方式進行，以釐定本集團業務之整體策略性方向、目標及發展，並批准季度、中期報告及年度業績，以及其他重要事項。全體董事就董事會常務會議獲發最少14日通知。

除年內之董事會定期會議外，董事會亦會就須由董事會層面作出決定的特別事項於其他時候舉行會議。一般會就該等另行舉行的會議發出合理通知。全體董事均完全有權適時獲得所有相關資料，以及公司秘書、高級管理層及合規主任提供的意見及服務，該等人士負責確保本公司符合GEM上市規則的規定及就合規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董事亦有權於履行其作

企業管治報告

為董事的職責時獲提供獨立專業意見（如有需要）。倘任何董事及其聯繫人士被視為於擬進行交易或將在董事會會議上討論的事宜上擁有利益衝突或重大利益，則彼等須就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並不獲計入有關會議的法定人數。

全體董事將於各董事會會議舉行前至少3日或事先協定的其他期間獲發議程草案，以允許董事將任何其他需要於會議上討論及議決的事宜納入議程。為促使董事作出知情決定，董事會文件連同所有與會議討論事項有關的適當及相關資料將於各董事會會議舉行前3日或協定的其他期間發送予全體董事，以便董事有充足時間審閱有關文件及為會議作充分準備。

公司秘書負責保存所有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記錄。會議記錄草案一般會於各會議結束後一段合理時間內向全體董事傳閱以供其發表意見，而最終版本則可供董事查閱。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曾舉行9次會議。各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之詳情呈列如下：

	出席／ 合資格出席
主席	
鄭丁港先生	7/9
執行董事	
鄭美程女士	8/9
詹德禮先生	8/9
徐善成先生（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獲委任）	1/2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杜健存先生	8/9
陳天立先生	7/9
洪海集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四日辭任）	5/7
鄭沛賢女士（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獲委任）	1/2

各董事會成員之間的關係

除鄭美程女士（執行董事之一）為鄭丁港先生（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的胞妹外，各董事之間及與本公司概無直接或間接財務、商業、家族或其他重大關係，而董事會遵守GEM上市規則所載規定。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之持續專業發展計劃

各董事已得到全面而正規之迎新及導向，確保彼充分了解本集團之營運及業務。本公司亦按照GEM上市規則提供詳細董事責任及義務，供董事審閱及研習。另外，已向董事傳閱有關GEM上市規則、其他適用監管規定及本集團業務及監管政策最新發展之定期更新資料（「有關持續專業發展之閱讀資料」）。持續簡報及座談會將於有需要時向董事提供。董事應踴躍參與持續專業發展，定期建立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之情況如下：

姓名	就持續專業發展 閱讀資料/ 出席研討會/ 課程/會議
執行董事	
鄭丁港先生	✓
鄭美程女士	✓
詹德禮先生	✓
徐善成先生（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獲委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天立先生	✓
杜健存先生	✓
洪海集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四日辭任）	
鄭沛賢女士（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獲委任）	✓

主席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

董事會由主席領導，負責制定本公司整體策略及政策，包括監察管理層工作。管理層由行政總裁領導，負責本公司日常營運。

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位由不同人士出任。主席之職責有別於行政總裁。有關分工有助加強彼等之獨立性及問責性。

鄭丁港先生為本公司主席。

企業管治報告

主席負責領導及監察董事會工作，以確保董事會以本公司最大利益行使職能。為確保董事會會議能有效規劃及進行，主席主要負責制定及認可每次董事會會議之章程，並要考慮（如適用）是否將其他董事建議之任何事項加入議程。主要由執行董事及公司秘書配合，主席致力確保董事會會議上所有董事均適當知悉當前之事項，並及時收到充分可靠之資訊。主席亦積極鼓勵各董事全面參與董事會事務，為董事會職能作出貢獻。在董事會全體成員支持下，主席通過建立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並實施適當措施，與股東進行良好溝通。

委任及重選董事

執行董事

除鄭丁港先生外，全體執行董事鄭美程女士、詹德禮先生及徐善成先生各自已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協議，初步固定任期均為一年，其後將繼續直至其中一方向另一方發出兩個月書面通知終止。鄭丁港先生已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協議，初步固定任期為三年。

各執行董事獲享相關董事袍金。此外，各執行董事亦獲享董事會釐定之酌情花紅。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天立先生、杜健存先生及鄺沛賢女士各自已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合約，任期均為一年，惟本公司或獨立非執行董事可隨時向另一方發出最少一個月書面通知終止有關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自獲享董事袍金。

獲委任後，董事將獲得高級行政人員介紹本公司及其業務定位。董事亦會定期獲得資訊，以確保董事隨時瞭解本集團業務運營之營商環境及監管狀況之最新變動。

企業管治報告

根據細則第108條，三分之一或（倘董事人數並非三或三之倍數）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董事須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輪席退任及合資格膺選連任。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定義見下文）及薪酬委員會（定義見下文）以維持本公司的高水平企業管治。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GEM上市規則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訂有書面職權範圍。於回顧年度內，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杜健存先生、陳天立先生及鄺沛賢女士。彼等均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杜健存先生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務為檢討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風險管理系統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審核委員會已於年內舉行六次會議。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GEM上市規則，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成員姓名	出席／ 合資格出席
杜健存先生（主席）	6/6
陳天立先生	6/6
洪海集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四日辭任）	3/4
鄺沛賢女士（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獲委任）	2/2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和外界核數師各自之審核結果、本公司採用之會計原則和慣例、法律和規管之遵守情況、內部監控、風險管理以及財務報告等事項（包括在呈交董事會批准前審閱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中期和年度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特別著重監管本公司財務報表與本公司年度報告

企業管治報告

和賬目、季度報告和賬目之完整性，曾與管理人員和外界核數師進行商討，亦審閱以上資料所載之重大財務報告判斷。就此而言，審核委員會在向董事會呈交本公司之報告和賬目之前，在審閱該等報告和賬目時特別重視以下事項：

- (a) 財務報告、會計政策和慣例之任何變更；
- (b) 重大判斷方面；
- (c) 核數引致之重大調整；
- (d) 持續經營假設及任何保留意見；
- (e) 是否符合會計準則；及
- (f) 是否遵守GEM上市規則及與財務報告有關之任何其他法律規定。

審核委員會已履行責任，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及就此提供建議及意見。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十八日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於回顧年度內，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陳天立先生、杜健存先生及鄺沛賢女士。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天立先生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就本集團制訂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之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並根據董事會不時議決之公司目標及宗旨審閱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特定薪酬組合。

成員姓名	出席／ 合資格出席
陳天立先生（主席）	2/2
杜健存先生	2/2
洪海集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四日辭任）	1/1
鄺沛賢女士（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獲委任）	1/1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乃參考本公司業績及盈利以及其他當地與國際公司之薪酬基準及當前市場狀況而釐定。董事及員工亦可根據本集團業績及個人表現獲得花紅。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釐定執行董事的薪酬政策、評估執行董事的表現及批准執行董事服務合約的條款。薪酬委員會採納企業管治守則及報告守則條文第B.1.2(c)(ii)條所載的標準，其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之酬金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一日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於回顧年度內，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杜健存先生、陳天立先生及洪海集先生。彼等均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杜健存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負責就委任董事及管理董事會成員繼任事宜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經董事批准。

該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

- (i) 定期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構成（包括其技能、知識及經驗），並就任何提呈變動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
- (ii) 識別合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的人士，並就董事篩選及提名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
- (iii)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
- (iv) 就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的繼任規劃相關事宜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

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曾舉行1次會議。出席記錄呈列如下：

成員姓名	出席／ 合資格出席
杜健存先生（主席）	1/1
陳天立先生	1/1
洪海集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四日辭任）	0/0
鄺沛賢女士（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獲委任）	0/0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已審閱現任董事及潛在董事人選的檔案資料，確保董事會恰如其分地履行彼等職務。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已制定一套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當中載有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方式，旨在提升董事會之效率及企業管治，並達成業務目標及實現可持續發展。該政策致力確保董事會在技能、經驗及角度多樣化方面保持平衡，以符合本公司的業務要求。董事會成員的所有委任將以用人唯才的準則，根據客觀標準考慮董事會成員的人選，並適當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好處。

甄選候選人將會基於一系列元多化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本公司將按所選候選人的優點及其將為董事會作出的貢獻而作最終決定。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D.3.1條執行企業管治職責，包括制定及審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審閱及監察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發行人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常規，以及審閱發行人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於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履行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D.3.1條所載的企業管治職責。

企業管治報告

核數師及其酬金

核數師的收費額一般取決於核數師的工作範疇及數量。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獨立核數師就審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費用為790,000港元。

董事確認

董事明白彼等編製能夠真實公平地反映本集團財務狀況的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確保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法律規定及適用會計準則編製。董事亦確保本集團能夠按時刊發綜合財務報表。董事經作出適當查詢後，認為本集團擁有充足資源於可預見未來繼續持續經營，就此而言，採納持續經營基準以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恰當之舉。

財務報告

管理層已於本公司常規董事會會議上按季向全體董事提供更新資料以及以足夠內容載列有關本公司之表現、狀況及前景之季度綜合財務報表。此外，管理層已適時地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之任何重大變動之更新資料，並就向董事會匯報之事宜提供足夠資料。管理層在不久將來會竭力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更詳細即時之每月更新，以就發行人表現、狀況及前景作出恰當詳盡且均衡易明之評估。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明白遵守監管規定的重要性，違反相關規定或會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董事會整體負責確保本集團遵守對本集團影響重大的相關法律及法規。據董事會所深知，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公司秘書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公司秘書」）為楊敏華女士。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15條，彼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楊敏華女士由本公司向一名外部秘書服務供應商聘請及委任為其公司秘書。本公司的主要公司聯絡人為執行董事詹德禮先生。

企業管治報告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相信維持高水平的透明度對提升投資者關係而言至為重要。本公司致力透過公佈季度報告及年度報告向股東提供有關本公司業績之清楚完整資料。除向股東發佈之通函、通知及財務報告外，股東亦可在本集團網站(www.8029.hk)及聯交所網站查閱更多資料。

股東週年大會為股東提供一個發表意見及與董事會交換意見之有效平台。本公司會給予至少21個完整營業日之通知，鼓勵股東參加股東週年大會。主席、董事及外界核數師會出席會議並在會上回答有關本公司業務之提問。

章程文件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10(2)條，本公司已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的網站分別刊載其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章程文件概無任何變動。

於聯交所網站刊載年報

本公司之年報載有GEM上市規則所規定之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刊載於聯交所網站。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目標及目的

董事會負責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檢討其成效。本集團確認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之風險，並僅可對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但並非絕對之保證。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主要特點

本集團之風險管治架構及主要職責概述如下：

董事會

- 評估及釐定本集團達成策略目標時願意承受之重大風險性質及程度；
- 確保實施有效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 監督管理層於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方面之設計、實施及監察；及
- 確保本集團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報告職能具備充足的資源、員工資格與經驗、培訓計劃及預算。

企業管治報告

管理層

- 協助董事會履行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職責以及確保有關審閱涵蓋所有重大監控（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
- 設計、實施及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 識別及評估對達致策略目標構成威脅之風險；
- 於風險登記冊內概述風險評估及評價之結果；
- 制定內部監控審核計劃及有效監控活動以緩解風險；及
- 溝通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法律及合規部門

- 對本集團之證券、期貨及資產管理部門之運作進行持續合規審查；
- 確保遵守管理政策及程序、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相關條文以及其他相關法規、檢討及建議修訂管理政策及程序；
- 確保設有適當內部監控程序，以保障公司及客戶的資產；及
- 編製並向董事會提交年度合規審查報告以供審閱。

用以識別、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之程序

管理層在外部顧問之協助下負責設計、執行及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本集團用以識別、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之程序概述如下：

風險識別

- 透過與主要附屬公司管理層面談識別重大風險。風險評估表乃用於記錄主要附屬公司管理層所識別之風險。

風險評估

- 從本集團整體層面角度分析主要附屬公司所識別之風險。有關分析考慮潛在後果範圍及該等後果發生之可能性。本集團結合後果與可能性得出估計風險水平。

風險應對

- 將風險分類為低風險、中等風險及高風險；
- 釐定處理風險之策略；及
- 制定風險登記冊及內部監控審核計劃並釐定有關主要監控之檢討及監控測試頻率。

企業管治報告

風險監察及報告

- 持續向董事會傳達監察結果，使其可評估本集團之監控及風險管理之有效性；
- 向董事會呈報本集團法律及合規部門所進行之合規審閱報告以供審閱；及
- 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遞交就外部顧問對若干協定經營流程及範疇之內部監控檢討及測試所進行之實況調查報告及推薦建議。

內部審核職能

本集團之內部審核職能主要由本公司管理層以及法律及合規部門履行，當中包括分析及評估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否充足且具成效。為提高內部審核質素，本公司已委聘外部顧問以協助管理層：

- 執行風險評估程序；
- 檢討本集團內部審核職能；及
- 執行內部審核計劃，包括按照管理層釐定之協定程序對選定流程進行監控測試。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就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性進行年度審閱，並總結認為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屬充足且有效。

舉報政策及反貪污政策

董事會於二零二二年六月通過一項舉報政策（「**舉報政策**」）。舉報政策的目的是致力實現最高標準的公開性、誠實性和問責制。其為本集團的員工提供保護、支援、舉報渠道及舉報指南。根據舉報政策收到的投訴的性質、狀況和結果均會報告予執行董事。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發現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或整體運營有重大影響的欺詐或不當行為事件。舉報政策每年由審核委員會檢討，以確保其有效性。

反貪污政策

董事會於二零二二年六月通過一項反貪污政策（「**反貪污政策**」）。本集團致力防止、發現及報告欺詐行為，包括欺詐性財務報告。反貪污政策適用於本集團的董事、高級職員及僱員。本集團鼓勵其所有業務夥伴，包括合資夥伴、聯營公司、承包商及供應商，遵守反貪污政策的原則。在報告期內，本集團遵守《防止賄賂條例》（香港法例第201章）的規定，並無針對本集團或其董事或僱員提出有關貪污行為的法律案件。

企業管治報告

資料披露政策

本公司已就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頒佈之「內幕消息披露指引」採納其資料披露政策及相關程序。該政策訂定本集團之責任、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及GEM上市規則第17.10、17.11及17.11A條項下之主要披露規定以及處理機密資料及監控資料披露之監控措施及申報程序。本集團採納逐級上報方法，於本集團內識別任何潛在內幕消息並上報董事會。該政策每年進行檢討並將不時採取一切合理措施以確保資料得到妥善保障，從而防止違反任何披露規定及維持嚴格保密資料。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栢淳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九龍尖沙咀

天文台道8號19樓

1903-1905室

致帝國金融集團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吾等已審核列載於第42至141頁的帝國金融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吾等認為，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其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年度止之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要求進行適當編製。

意見之基礎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吾等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之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所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有關持續經營基準之重大不確定性

吾等謹請閣下垂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a)，其顯示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產生淨虧損約42,222,000港元，且截至該日，貴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淨額分別約為83,722,000港元及81,937,000港元。誠如附註3(a)所述，該等事件或狀況連同其他事宜，表明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吾等並無就此事項作出保留意見。

其他事項

貴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乃經另一名核數師審核，該名核數師已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對該等報表發表保留意見，連同與持續經營基準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段落。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吾等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吾等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吾等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應收貿易賬款及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之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及29以及第68至73頁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吾等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p>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應收貿易賬款及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之賬面值分別約為4,275,000港元（扣除減值虧損撥備約309,000港元）及4,464,000港元（扣除減值虧損撥備約9,353,000港元）。</p> <p>估計撥備乃計及信貸虧損經驗、應收貿易賬款及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之賬齡、客戶還款記錄以及對當前與預測整體經濟狀況之評估，而上述一切均涉及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p> <p>吾等將應收貿易賬款及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識別作關鍵審計事項，是由於應收貿易賬款及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之賬面總值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且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涉及重大判斷及估計。</p>	<p>吾等就管理層對應收貿易賬款及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之程序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管理層對應收貿易賬款及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之減值評估之內部控制及程序； – 透過考慮債務人性質及信貸風險特徵，評估應收貿易賬款及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之分組； – 測試管理層用於制定歷史虧損率之數據之準確性及完整性，並評估該數據之充分性、可靠性及相關性； – 評估減值虧損方法之適當性，測試歷史虧損率之計算並評估就反映當前與預測未來經濟狀況之前瞻性調整之合理性； – 以抽樣方式測試應收貿易賬款及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之賬齡；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吾等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data-bbox="807 357 1437 476">– 透過應用於報告日期尚未償還應收貿易賬款及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按賬齡類別之撥備比率，測試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之計算；及 <li data-bbox="807 513 1437 638">– 委聘估值專家來評估貴集團管理層所採用之估值方法之適當性及貴集團管理層所應用之假設（包括虧損率及前瞻性資料）之合理性。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年報所載全部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吾等的核數師報告。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吾等亦不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之鑒證結論。

結合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吾等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核過程中所了解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之情況。基於吾等已執行的工作，如果吾等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吾等沒有任何情況可予報告。

貴公司董事及治理者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可真實而公允地反映情況的綜合財務報表，而貴公司董事所釐定的該等內部監控須確保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不存在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獨立核數師報告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終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者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吾等之目標為合理確定整體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任何重大錯誤陳述，並發出載有吾等意見之核數師報告。吾等僅根據吾等所協定的委聘條款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吾等不會就本報告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確定屬高層次核證，但不能擔保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之審核工作總能發現所有存在之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源於欺詐或錯誤，倘個別或整體於合理預期情況下可影響使用者根據綜合財務報表作出之經濟決定時，則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時，吾等運用專業判斷，於整個審核過程中抱持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及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風險，因應此等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獲得充足及適當審核憑證為吾等之意見提供基礎。由於欺詐涉及合謀串通、偽造、故意遺漏、誤導性陳述或凌駕內部控制，因此未能發現由此造成之重大錯誤陳述風險較未能發現由於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風險更高。
- 了解與審核有關之內部控制，以設計恰當之審核程序，但非旨在對貴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程度發表意見。
- 評估所用會計政策是否恰當，以及貴公司董事所作會計估算及相關披露是否合理。
- 對貴公司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之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之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之相關披露或，假若有關之披露不足，則修訂吾等的意見或，吾等之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之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獨立核數師報告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資料披露）之整體列報、架構及內容，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已公允反映及列報相關交易及事項。
- 計劃並進行集團審計以就貴集團內各實體或業務單位之財務資料獲得充足適當之審核憑證，作為對貴集團財務報表構成意見的基準。吾等須負責指導、監督及檢視為集團審核而執行之審核工作。吾等須為吾等之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吾等與治理者就（其中包括）審核工作之計劃範圍及時間安排及重大審核發現，包括吾等於審核期間識別出內部監控之任何重大缺陷進行溝通。

吾等亦向治理者提交聲明，說明吾等已遵守有關獨立性之道德要求，並就所有被合理認為可能影響吾等之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宜及採取消除威脅之行動或防範措施（如適用）與彼等溝通。

吾等從與治理者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之審核工作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容許公開披露此等事項，或於極罕有之情況下，吾等認為披露此等事項可合理預期之不良後果將超越公眾知悉此等事項之利益而不應於報告中披露，否則吾等會於核數師報告中描述此等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之審計委聘董事是錢宏亮。

栢淳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錢宏亮

執業牌照號碼：P07806

香港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收益	7	32,208	29,732
直接成本		(27,522)	(20,578)
毛利		4,686	9,154
其他經營收入	9	812	993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10	(2,553)	10,078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11	(4,328)	12,896
行政開支		(29,890)	(26,950)
財務成本	12	(14,965)	(17,221)
生物資產之公平值變動淨額		(204)	(251)
除稅前虧損	13	(46,442)	(11,301)
所得稅開支	14	-	(635)
持續經營業務之年內虧損		(46,442)	(11,936)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溢利(虧損)	15	4,220	(1,661)
年內虧損		(42,222)	(13,597)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269	(2,022)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269	(2,022)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41,953)	(15,61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 持續經營業務		(42,701)	(11,936)
— 已終止經營業務		4,220	(1,661)
		(38,481)	(13,597)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非控股權益應佔年內虧損			
— 持續經營業務		(3,741)	—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
		(3,741)	—
年內虧損總額		(42,222)	(13,597)
以下各方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38,212)	(15,619)
— 非控股權益		(3,741)	—
		(41,953)	(15,619)
以下應佔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 持續經營業務		(46,173)	(13,958)
— 已終止經營業務		4,220	(1,661)
		(41,953)	(15,619)
每股虧損(港仙)	18		
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 基本及攤薄		(16.5)	(5.9)
持續經營業務			
— 基本及攤薄		(18.3)	(5.2)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無形資產	19	500	5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	1,580	755
使用權資產	21	–	–
投資物業	22	–	35,904
其他資產	23	275	275
按金	30	267	447
生物資產	24	–	205
		2,622	38,086
流動資產			
應收貸款	25	–	49
加密貨幣	26	341	1,286
存貨	27	661	–
應收貿易賬款	28	4,275	459
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	29	4,464	6,35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0	5,180	4,694
可收回稅項		140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1	29,527	47,600
代客戶持有之現金	32	42,691	44,827
		87,279	105,267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33	47,750	47,89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4	32,876	33,153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35	572	601
承兌票據	36	82,245	100,702
租賃負債	38	1,660	2,771
銀行借款及透支	39	5,102	–
應付所得稅		796	796
		171,001	185,917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流動負債淨值		(83,722)	(80,65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1,100)	(42,564)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37	–	4,384
租賃負債	38	837	–
		837	4,384
負債淨值		(81,937)	(46,948)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0	93,361	93,361
儲備		(171,567)	(140,30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78,206)	(46,948)
非控股權益		(3,731)	–
資本短絀		(81,937)	(46,948)

第42至141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由董事會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批准並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鄭丁港
董事

鄭美程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附註51)	注資儲備 千港元 (附註51)	資本贖回儲備 千港元 (附註51)	物業重估儲備 千港元 (附註51)	合併儲備 千港元 (附註51)	匯兌儲備 千港元 (附註51)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91,370	1,108,421	130,380	255	4,412	370	32,982	(1,400,895)	(32,705)	-	(32,705)
本年度虧損	-	-	-	-	-	-	-	(13,597)	(13,597)	-	(13,597)
其他全面開支：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	-	-	-	-	-	(2,022)	-	(2,022)	-	(2,022)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	-	-	-	-	-	(2,022)	(13,597)	(15,619)	-	(15,619)
供股發行股份 (附註40)	1,991	(615)	-	-	-	-	-	-	1,376	-	1,376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	93,361	1,107,806	130,380	255	4,412	370	30,960	(1,414,492)	(46,948)	-	(46,948)
本年度虧損	-	-	-	-	-	-	-	(38,481)	(38,481)	(3,741)	(42,222)
其他全面開支：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	-	-	-	-	-	269	-	269	-	269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	-	-	-	-	-	269	(38,481)	(38,212)	(3,741)	(41,953)
修改承兌票據條款之收益 (附註36)	-	-	6,954	-	-	-	-	-	6,954	-	6,954
出售投資物業	-	-	-	-	(4,412)	-	-	4,412	-	-	-
認購一間附屬公司的股份 (附註41)	-	-	-	-	-	-	-	-	-	10	10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93,361	1,107,806	137,334	255	-	370	31,229	(1,448,561)	(78,206)	(3,731)	(81,937)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經重列)
經營活動		
除稅前虧損－持續經營業務	(46,442)	(11,301)
除稅前虧損－已終止經營業務	(324)	(2,946)
除稅前虧損	(46,766)	(14,247)
已就以下各項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06	158
使用權資產折舊	571	–
利息收入	(432)	(314)
財務成本	14,965	17,221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就以下項目計提(撥回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淨額：		
－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	1,876	(10,713)
－應收貿易賬款	177	502
－應收貸款	(148)	133
－其他應收賬款	648	–
就以下項目確認之減值虧損：		
－存貨	900	–
－使用權資產	1,616	–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	1,699	–
－加密貨幣	72	–
生物資產之公平值變動淨額	204	251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	4,282
提前贖回承兌票據的虧損	612	4,46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	(8,150)
出售投資物業的虧損	167	–
撇銷以下項目的虧損：		
－生物資產	–	1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	491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23,133)	(5,813)
加密貨幣減少	1,538	5,401
應收貸款減少	197	123
存貨減少	252	–
應收貿易賬款(增加)減少	(1,766)	4,815
孖展融資客戶墊款減少	12	14,51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28)	(2,669)
代客戶持有之現金減少	2,136	6,125
應付貿易賬款減少	(106)	(9,53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104	(409)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減少)增加	(6)	32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經重列)
經營(所用)所得現金		(20,800)	12,582
已付所得稅		(193)	—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20,993)	12,582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432	314
出售投資物業的所得款項		36,60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收益		—	8,150
認購一間附屬公司股份的現金流入淨額		519	—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2,386)	(972)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5,165	7,492
融資活動			
已付利息		(223)	—
償還銀行借款		(2,076)	—
供股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	1,376
償還承兌票據		(26,530)	(36,000)
償還租賃負債及利息		(2,985)	(2,304)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1,814)	(36,92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		(17,642)	(16,854)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7,600	66,249
匯率變動的影響		(1,224)	(1,795)
年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1	28,734	47,60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組成部分之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29,527	47,600
銀行透支		(793)	—
		28,734	47,6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十一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於報告日期，本公司之最終及直接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Fresh Success Investments Limited，由鄭丁港先生（「鄭先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兼最終控股股東）實益擁有。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除另有指明外，其與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相同，所有金額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從事加密貨幣業務、馬匹服務、金融服務及電子設備銷售。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其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開始之本集團財政年度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	售後租回交易之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相關香港詮釋第5號之修訂（二零二零年）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附帶契諾之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供應商融資安排

於本年度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對本集團目前及過往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載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續)

已發佈但尚未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公司：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準則第7號修訂	依賴自然條件之電力合約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準則第7號修訂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年度改進 – 第11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⁴

¹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待定日期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述者外，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 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規定了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要求，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呈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引入了新的要求，在損益表中列示特定類別和定義的小計項目；在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管理層定義的業績指標，並改進財務報表中披露的資料的合併與拆分。此外，亦對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和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作出少量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對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相關修訂將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

預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的應用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惟預期會影響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之呈列以及未來綜合財務報表之披露。本集團目前正在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合理預期有關資料會影響主要使用者作出的決定，則有關資料被視為屬重大資料。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

(a) 持續經營基礎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淨虧損約42,222,000港元，截至該日，本集團錄得淨流動負債及淨負債分別約83,722,000港元及81,937,000港元。

此外，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應付關聯公司（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最終控股股東鄭先生實益擁有及控制）本金額及應付利息約82,245,000港元之承兌票據，該票據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到期並於往後期間進一步延長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而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錄得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29,527,000港元。

上述狀況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造成重大疑問。有鑒於此，本公司董事於評估本集團是否有能力為其未來的營運資金撥資及履行其財務責任並持續經營時，已審慎考慮本集團未來的流動資金及業績，以及其可用資金來源。我們已經或將採取若干計劃及措施管理其流動資金需求及改善其財務狀況，包括但不限於以下措施：

- (i) 本集團將繼續於應收貸款、應收貿易賬款及向客戶提供的孖展融資墊款上採取嚴格程序監控還款狀況，以確保及時收回，並改善其經營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續)

(a) 持續經營基礎 (續)

- (ii) 本集團將繼續採取措施加強對各種成本的成本控制，以獲得利潤及經營現金流入，並實施各種策略以提高本集團的收益；
- (iii) 本集團將繼續與其債權人磋商，以延期償還該等到期債務，並尋求替代債務及／或股本融資以滿足現金流量需求；
- (iv) 本集團將繼續尋求替代債務及／或股本融資方法，以改善本集團的營運資金及現金流量；及
- (v) 根據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四日的延期函件，鄭先生及承兌票據的持有人（由鄭先生實益擁有及控制）同意將本金額及應付利息約82,245,000港元的承兌票據的到期日延長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董事已審閱本集團自批准及授權刊發綜合財務報表日期起計不少於十二個月期間的現金流量預測，並認為本集團將有足夠現金資源為其於預測期間之營運資金需求撥資及履行其財務責任，當中計及及假設上述計劃及措施將使本集團從業務中獲得盈利及正面現金流量，並致使成功與本集團債權人磋商延長償還日期或取得足夠新融資。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的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乃屬適當。然而，該等事宜的最終結果無法合理明確估計，因此存在與上述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因此，本集團可能無法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清償其負債。倘本集團無法繼續持續經營，則須作出調整，將本集團資產的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就可能產生之任何進一步負債作出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由於綜合財務報表乃假設本集團將持續經營而編製，故該等調整之影響並無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b)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受本公司控制之實體及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倘屬以下情況，則視為本公司獲得控制權：

- 可對被投資方行使權力；
- 因參與被投資方之業務而獲得可變回報之風險或權利；及
- 有能力藉行使其權力而影響該等回報。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因素中，有一項或以上出現變化，本集團將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方。

本集團於獲得附屬公司控制權時將附屬公司綜合入賬，並於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時終止入賬。具體而言，於本年度內購入或出售之附屬公司之收入及開支，按自本集團獲得控制權當日起至本集團不再控制附屬公司當日止，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

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於有需要情況下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一致。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之交易有關）均於綜合賬目時予以全數對銷。

(c) 客戶合約收益

當履約責任獲履行時，即當特定履約責任相關之商品或服務之「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本集團確認收益。

履約責任是指一項不同的商品或服務（或一籃子商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基本相同的不同商品或服務。

倘滿足以下任何一個標準，控制權是隨著時間轉移，參照滿足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度而於一段時間內確認收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c) 客戶合約收益 (續)

- 客戶同時接收及消耗本集團履約時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履約時創造或增強客戶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履約時不會產生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而本集團對於已完成之履約具有可執行的付款權利。

否則，於客戶取得不同商品或服務之控制權時之時間點確認收益。

應收款項代表本集團無條件收取代價之權利，即在代價支付到期前只需待時間推移。

隨時間確認收益：履約義務完成進度之計量

產出法

履約義務之完成進度乃採用產出法進行計量，其基於直接測量該日已轉移予客戶之商品或服務價值與合約承諾剩餘商品或服務之比例確認收益，此方法最能反映本集團在轉移商品或服務控制權方面之履約表現。

本集團收益及其他收入確認政策的更多詳情如下：

(1) 經紀

本集團為證券、期貨及期權合約提供經紀及交易服務。佣金收入在交易執行日期的某個時間點按所執行交易的交易價值的一定百分比確認。交易執行和服務完成時確認費用收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c) 客戶合約收益 (續)

產出法 (續)

(2) 資產管理

本集團為客戶提供資產管理及提供證券建議。客戶同時取得及消耗本集團所提供的利益，因此收益確認作隨時間履行的履約責任。資產管理費收入按本集團管理的管理賬目的資產淨值的每月固定百分比收取。

當相關表現期間表現良好時，本集團亦有權收取表現費，而有關款項會於相關表現期末，當有關可變代價的不確定因素隨後獲解決，很大可能不會發生大幅撥回已確認累計收入金額時予以確認。

(3) 配種馬服務

服務收入於獲發獸醫證明，證明已生產健康幼駒時方予以確認。服務收入按本集團於配種馬的權益的應佔金額確認。

(4) 銷售加密貨幣

銷售加密貨幣的收益在資產控制權轉移的時間點（即在交易及交換平台上執行加密貨幣銷售時及加密貨幣的擁有權已轉移時）上確認。

(5) 銷售商品

電子設備銷售收益在商品控制權轉移給客戶時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d) 租賃

租賃的定義

倘合約就換取代價賦予在一段期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用途的權利，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

就於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訂立或修改或業務合併產生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定義於初始、修改日期或收購日期（如適用）評估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除非合約條款及條件於其後有變，否則有關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將代價分配至合約組成部分

對於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及一項或多項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合約，本集團會根據租賃組成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的獨立價格總額，將合約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組成部分。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及
- 本集團所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本集團於租期結束時合理確定可取得相關租賃資產所有權的使用權資產，乃自開始日期起至可使用年期結束期間計提折舊。否則，使用權資產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與租期兩者中的較短者以直線法計提折舊。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將使用權資產作為單獨項目呈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d) 租賃 (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續)

可退還租金按金

已付可退還租金按金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且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於初始確認時對公平值作出的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該日未付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倘租賃隱含的利率難以明確釐定，則本集團使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計算租賃付款現值。

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就應計利息及租賃付款作出調整。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將租賃負債作為單獨項目呈列。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租賃的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租賃被分類為經營性租賃。

經營性租賃的租金收入在相關租賃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為溢利或虧損。

本集團日常業務中產生的租賃收入呈列為收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e)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之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按交易日適用之匯率確認。以外幣為單位之貨幣項目於各報告日期按該日之適用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為單位按公平值列賬之非貨幣項目按公平值釐定當日之適用匯率重新換算。當非貨幣項目的公平值收益或損失在損益中確認時，該收益或損失的任何交換部分亦在損益中確認。當非貨幣項目的公平值收益或損失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時，該收益或損失的任何匯兌部分也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以外幣為單位按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項目則不會重新換算。

結算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內予以確認。

就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報而言，本集團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之適用匯率換算成本集團之呈列貨幣（即港元）。收入及開支則按相關期間之平均匯率換算，惟若該期間之匯率出現大波動，則按交易當日之適用匯率換算。任何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權益中的匯兌儲備項下累計。

(f) 借貸成本

所有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g) 僱員福利

(i) 退休福利計劃

向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支付的款項,在僱員提供的服務使其有權獲得供款時確認為支出。

(ii) 短期及其他長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按預期於僱員提供服務時支付之福利未折現金額確認。除非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允許於資產成本內納入福利,否則所有短期僱員福利確認為開支。

負債乃就工資、薪金、年假及病假等應付僱員福利(經扣除任何已付金額)予以確認。

就其他長期僱員福利確認的負債按截至報告日期本集團就僱員提供的服務預期將作出的估計未來現金流出的現值計量。

(h)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本期及遞延所得稅開支的總和。

即期稅項

現時應付稅項乃基於本年度應課稅溢利。應課稅溢利與綜合損益表中呈報之除稅前虧損不同,乃由於其不包括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或扣減之收入及開支項目,亦不包括永不課稅或扣減之項目。本集團之即期稅項負債按報告期末前已生效或大致生效之稅率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h) 稅項 (續)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就綜合財務報表所列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時所用相關稅基兩者的暫時性差異而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一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確認入賬。而遞延稅項資產一般就可能應課稅溢利以供動用該等可扣減暫時性差異作抵銷的所有可扣減暫時性差異而確認入賬。倘於交易中初步確認(業務合併除外)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暫時性差異並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且交易時並無產生同等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性差異,則不會將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確認入賬。此外,倘因初始確認商譽而產生的暫時性差異,則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就與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有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確認,惟若本集團可控制有關暫時性差異之回撥及有關暫時性差異於可見未來不可能會回撥則除外。因扣減與該等投資相關之暫時性差異所產生遞延稅項資產僅於有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暫時性差異之利益時方予確認,有關金額預期將於可見將來撥回。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均作檢討,並在不大可能再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予以扣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報告期末已執行或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及稅務法律)為基礎,按預期清償該負債或實現該資產當期的稅率計量。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計量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預期將要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價值所引致的稅務後果。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h) 稅項 (續)

就使用公平值模式計算的投資物業而言，計算遞延稅項乃假設有關物業的賬面值透過銷售悉數收回，除非該假設遭駁回。倘投資物業可貶值及按目的為隨時間消耗投資物業所含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的業務模式（而非透過銷售）持有時，則假設視作駁回，惟永久業權土地除外，其必定假設為透過銷售完全收回。

就計量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的遞延稅項而言，本集團首先釐定稅項扣減是否歸因於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就稅項扣減歸因於租賃負債之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將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規定分別應用於租賃負債及相關資產。本集團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以可能獲得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應課稅溢利為限，確認與租賃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

倘在法律上可強制執行權利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及當有關權利涉及由同一稅務當局向同一課稅實體徵收之所得稅，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則互相抵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惟其與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之項目有關時除外，於該情況下，即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i)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指為生產或供應貨物或服務或用於管理目的而持有的有形資產，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倘一項物業因其用途改變而成為投資物業（證據為業主終止佔用），則該項目（包括被歸類為使用權資產的相關租賃土地）的賬面金額及公平值在轉讓日期的任何差異，均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在物業重估儲備中累積。在隨後出售或報廢該物業時，相關的重估儲備將直接轉入保留溢利。

折舊採用直線法確認，以於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資產成本減其剩餘價值。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審閱，並按預期基準入賬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

主要年折舊率如下：

加密貨幣開採設備	33.33%
租賃物業裝修	4%至20%
傢俬、裝置及辦公室設備	11.25%至33.33%
汽車	8.3%至20%
遊艇	20%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其使用或出售預期不會產生任何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於取消確認有關資產之年度，出售或報廢所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而有關金額乃按相關資產的銷售所得款項淨額及賬面值之差額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j)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乃持有以賺取租金及／或資本增值的物業。

投資物業初始按成本計量，包括任何直接應佔開支。初始確認後，投資物業按公平值計量，並作出調整以剔除任何預付或累計經營租賃收入。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計入其產生期間的損益內。

投資物業於出售後或投資物業永久不再使用且預期出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物業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該資產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差額計算）於該物業終止確認期間計入損益。

(k) 無形資產

具無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任何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列賬（見下文附註(n)）。

無形資產於出售時或當預期不會因使用或出售而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終止確認無形資產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乃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量，並於有關資產終止確認期間在損益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l) 加密貨幣

本集團從事在加密貨幣網絡內提供交易驗證服務，通常稱為「加密貨幣開採」。加密貨幣由開採得來的加密貨幣（具有活躍市場，加密貨幣可從中買賣，並持續提供定價信息）組成，不符合確認為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或金融資產的條件，性質上屬於無形資產。

本集團的業務模式為持有從其加密貨幣開採設備的運作中開採得來的加密貨幣，以在正常業務過程中出售所持有的加密貨幣。因此，加密貨幣屬無形資產，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的規定以存貨方式入賬。

加密貨幣存貨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的最低者入賬。已開採的加密貨幣的成本包括所有轉換成本及其他將加密貨幣帶到目前位置及狀態的成本。成本為使用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估計售價減所有估計的完成成本和進行銷售的必要成本。進行銷售所需的成本包括與銷售直接相關的增量成本和本集團為進行銷售所必須的非增量成本。

服務供應商向本集團提供加密貨幣開採服務的成本，由本集團以加密貨幣形式支付，此乃根據各相關開採服務協議所載的協定現金金額所確認及釐定。用於結付應付開採服務供應商之加密貨幣等值數目，乃由本集團與各開採服務按照應付款項結付條款協定時加密貨幣所報的市價，經雙方協議釐定。

(m) 生物資產

生物資產（包括配種馬）於初步確認時及報告期末按其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計量，任何所得收益或虧損於產生年度在損益內確認。銷售成本為出售資產而直接增加的成本（主要為運輸成本，不包括財務成本及所得稅）。生物資產的公平值由專業估值師按其目前所處位置及狀況獨立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n)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 (商譽除外) 減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檢討其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以確定是否有任何跡象表明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倘出現任何有關跡象，則估計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 (如有) 的程度。具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則最少每年進行減值測試一次，以及於有跡象表明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 (商譽除外) 個別估計可收回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 (「現金產生單位」) 的可收回金額。

對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時，倘確定合理一致的分配基準，公司資產會分配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有關資產會分配至可確定合理一致分配基準的現金產生單位最小組別。可收回金額按公司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釐定，並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比較。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用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該稅前貼現率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 特定風險的評估，就此而言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未經調整。

倘若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 之估計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則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 之賬面值將調低至其可收回金額。就未能按合理一致的基準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公司資產或部分公司資產，本集團會比較一個組別的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 (包括已分配至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公司資產或部分公司資產的賬面值) 與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於分配減值虧損時，減值虧損首先分配至調低任何商譽的賬面值 (如適用)，其後按該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各項資產的賬面值所佔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賬面值不得減少至低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 (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 (如可釐定) 及零之中的最高值。已另行分配至資產的減值虧損金額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其他資產。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n)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 (商譽除外) 減值 (續)

倘若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資產之賬面值會上調至其經修訂估計可收回金額，但所上調之賬面值不得超出倘若資產於以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時原已確認之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即時於損益確認。

(o) 撥備

倘若本集團目前須就某一已發生事件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而預期本集團將須履行該責任，並可就責任金額作出可靠之估計，則就此計提撥備。

撥備金額乃經計及該債務承受之風險及不穩定因素，按於報告期末需要償還該現有債務代價之最佳估計確認。倘撥備以估計償還現有債務的現金流量計量時，其賬面值為該現金流量之現值。

按照租賃條款及條件的規定就租賃資產恢復至原來狀態的成本計提撥備，在租賃開始之日按董事對恢復資產所需開支的最佳估計確認。估計會定期檢討並根據新情況進行適當調整。

(p) 或然負債

或然負債為產生自過往事件但未確認的現有責任，因為不大可能需流出附帶經濟利益的資源以結付該項責任，或無法十足可靠地計量該項責任的金額。

當本集團共同及個別地承擔某項責任，預期將由其他訂約方履行的責任部分會被視為或然負債，並不會在綜合財務報表中予以確認。

本集團持續進行評估，以釐定是否可能有附帶經濟利益的資源流出。倘先前作為或然負債處理的項目有可能會導致未來經濟利益流出，則會在可能性發生變化的報告期內在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撥備，惟在極罕見的情況下無法作出可靠估計則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q) 金融工具

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則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所有日常購買或出售之金融資產均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日常購買或出售指按於市場規則或慣例確立之時限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購買或出售。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惟源自客戶合約的應收貿易賬款則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初步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將於初步確認時加入或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值中扣除（視情況而定）。

實際利息法是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內攤分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為於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預計年期或（如適當）較短期間內，將估計未來現金收款與付款（包括已付或已收之所有費用及點數，該等費用構成實際利率、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之組成部分）準確折現至初步確認之賬面淨值的利率。

來自本集團日常業務之利息收入列報為收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分類及後續計量

符合如下條件之金融資產隨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在其目標為收回合約現金流之業務模式內持有之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為僅於特定日期產生支付本金及未償付本金之利息之現金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q)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就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使用實際利息法確認利息收入。利息收入透過對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而計算，惟其後成為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除外。就其後成為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透過對金融資產自下一報告期起計之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予以確認。倘信貸減值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改善以致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利息收入將透過對於釐定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後自報告期初起之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予以確認。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以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對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作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包括應收貿易賬款、其他資產、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貸款、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現金及銀行結餘項目及代客戶持有之現金）進行減值評估。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自初次確認以來的信貸風險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因有關工具預期年期內所有可能違約事件造成的預期信貸虧損。相比之下，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可能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之違約事件而產生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部分。根據本集團之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並調整應收款項特有的因素，一般經濟條件及評估報告日期之現時條件以及預測未來條件進行評估。

本集團始終就應收貿易賬款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就所有其他工具而言，本集團計量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除非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一直大幅上升，則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應否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視乎自初步確認以來出現違約的可能或風險是否大幅上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q)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減值 (續)

(i) 信貸風險大幅上升

評估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有否大幅上升時，本集團會比較於報告日期及於初步確認日期的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於進行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可靠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在毋需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有否大幅上升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信貸風險的外部市場指標顯著惡化，例如信貸利差、債務人的信用違約掉期價格大幅上升；
- 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存或預計不利變動，預期會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及
- 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實際或預期出現重大不利變動而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q)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減值 (續)

(i) 信貸風險大幅上升 (續)

不論上述評估的結果如何，本集團假設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時，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已大幅上升，除非本集團有合理有據的資料顯示並非如此則作別論。

儘管如前文所述，本集團假設倘債務工具於報告日期釐定為信貸風險偏低，則債務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並無大幅上升。倘i)債務工具的違約風險較低，ii)借款人具有於短期內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的強勁實力；及iii)經濟及業務狀況的長期不利變動或會但未必會削弱借款人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的能力，則釐定債務工具的信貸風險偏低。當債務工具具有環球公認內部或外部「投資級別」信貸評級，則本集團認為債務工具的信貸風險偏低。

本集團定期監察用以確定信貸風險有否大幅上升的標準的成效，並於適當時作出修訂，從而確保有關標準能夠於款項逾期前確定信貸風險大幅上升。

(ii) 違約的定義

當內部產生或自外部來源獲取的資料表明債務人不太可能向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全額償付（未計及本集團持有的任何抵押品），本集團認為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將發生違約事件。

不論上述結果如何，倘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則本集團亦認為發生違約事件，除非本集團有能說明更寬鬆的違約標準更為合適的合理可靠資料，則作別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q)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減值 (續)

(iii)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倘發生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的一項或多項違約事件，則該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貸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反合約，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c) 借款人的貸款人因有關借貸人財務困難的經濟或合約原因向借款人給予貸款人將不會另作考慮的特惠；
- (d) 借貸人可能面臨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e) 因財務困難而導致金融資產失去活躍市場；或
- (f) 以可反映所產生信貸虧損的大幅折讓價格購入或創設金融資產。

(iv) 撤銷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對手方有嚴重財政困難，且並無收回可能性（例如對手方遭清盤或已進入破產程序），或當有關金額逾期超過兩年（就應收貿易賬款而言）（以較早者為準），本集團會撤銷有關金融資產。對於已撤銷的金融資產可能仍然會執行本集團的收回程序，亦會於適當時考慮法律意見。撤銷構成終止確認事件。任何其後收回的金額會在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q)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減值 (續)

(v)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是違約可能性、違約虧損率（即出現違約時的損失幅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可能性及違約虧損率的評估乃按照歷史數據進行，並就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至於違約風險，就金融資產而言，則以資產於報告日期的賬面總額表示。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之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之現金流之間之差額，於初步確認時按釐定之實際利率進行折現。

倘本集團於上個報告期間以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金融工具的虧損撥備，但於當前報告日期釐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條件不再符合，則本集團會於當前報告日期按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虧損撥備，惟使用簡化方法的資產除外。

本集團就所有財務工具於損益中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透過虧損撥備賬對其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q)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減值 (續)

(v)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及確認 (續)

利息收入乃按金融資產之賬面總值計算，除非金融資產已信貸減值，在該情況下，利息收入按該金融資產之攤銷成本計算。

本集團於損益內就所有金融工具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並調整其賬面值，惟應收貿易賬款及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除外，其會透過虧損撥備賬戶確認。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本集團僅於自一項金融資產產生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到期時，終止確認該項資產。

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數之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金融負債及股權

債項及股本的分類

債項及股本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之內容及金融負債與股本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乃證明一間實體於扣減所有負債後在資產中擁有剩餘權益之任何合同。本集團發行之股本工具按收取之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其後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q)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負債 (續)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 (包括應付貿易賬款、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聯公司款項、承兌票據、以及銀行借款和透支) 其後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金融負債之終止確認/修訂

本集團於且僅於本集團的責任獲履行、取消或已到期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當金融負債的合約條款被修訂時，本集團在考慮到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 (包括定性因素) 後評估經修訂條款會否導致對原有條款的實質性改動。倘定性評估不能得出結論，本集團認為，倘根據新條款現金流量經貼現現值 (包括任何已付費用減任何已收並使用原實際利率貼現的費用) 與金融負債剩餘現金流量經貼現現值的差額為至少10%，則有關條款存在重大差異。上述費用僅包括借款人及借貸人之間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包括借款人或借貸人代表另一方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因此，該條款的修訂入賬列作取消，由此產生的任何成本或費用於取消時確認為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倘有關差異少於10%時，則交換或修訂被視為非重大修訂。

對於不導致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的非重大修訂，相關金融負債的賬面金額將按經修訂的合約現金流量的現值計算，並按金融負債的原實際利率貼現。由此產生的交易成本或費用被調整至經修訂金融負債賬面金額，並在剩餘期限內攤銷。除控股股東發行的承兌票據在儲備中確認的調整外，對金融負債賬面金額的任何調整均於修改日期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q) 金融工具 (續)

對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倘存在一項目前可執行之法定權利以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有意圖以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付負債，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可互相對銷，而其淨額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報。

(r) 存貨

存貨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使用先進先出方法計算。存貨可變現淨值指一般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完成的估計成本及作出銷售的必需成本。

(s)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

- (a) 現金，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但不包括受監管限制以致不再符合現金定義的銀行結餘；及
- (b) 現金等值項目，包括通常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可隨時兌換為已知數額現金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該等投資所面對的價值變動風險並不重大）。持有現金等值項目的目的是滿足短期現金承擔，而不是投資或其他目的。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上文所界定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於採用附註3所述之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須就所呈報資產、負債、收益及開支金額及於綜合財務報表所作披露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有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被認為有關之其他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估計數額。

管理層會不斷審視各項估計和相關假設。倘會計估計之修訂只影響某一期間，則在修訂有關估計之期間確認有關修訂；倘修訂對當前及未來期間均有影響，則在作出修訂之期間及未來期間均須確認有關修訂。

採納會計政策時的主要判斷

以下為本公司董事於採納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及對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之數額及所作之披露具有最重大影響之關鍵判斷（涉及估計者（見下文）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續)

採納會計政策時的主要判斷 (續)

持續經營及流動資金

誠如附註3(a)所述，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淨虧損約42,222,000港元，而在該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淨額約分別為83,722,000港元及81,937,000港元。該等狀況連同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a)所載的其他事宜，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或會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造成疑慮。本公司董事在評估持續經營的假設時，需於特定時間就本質上不確定的事件或情況之未來結果作出判斷。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能力持續經營，而對持續經營假設存在疑慮的主要條件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a)。

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本集團位於澳洲、賬面值約35,904,000港元的投資物業而言，本公司董事已檢討本集團的投資物業組合及斷定本集團持有投資物業的商業模式，概無以隨時間流逝耗盡大體上包含在投資物業內的所有經濟得益為目的。因此，於釐定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時，本公司董事認為，以公平值模式計量的投資物業的賬面值可透過出售悉數收回的假設並未被推翻。由於本集團在出售相關投資物業時需要支付澳洲稅項，故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確認遞延稅項約4,38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出售投資物業，並終止確認遞延稅項約4,384,000港元。

確認加密貨幣開採之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或替代會計框架現時並無有關加密貨幣開採之收益確認以及對所持有之加密貨幣之後續計量進行會計處理之具體明確指引。

鑒於本集團持有從其加密貨幣開採設備的運作中開採得來的加密貨幣，以在正常業務過程中出售該等加密貨幣，本公司董事已釐定，收益應在出售日期確認，並於其後分類為無形資產。本公司董事於釐定適當的會計處理方法時已作出重大判斷。倘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權威指引，本集團可能需要更改其會計政策，此可能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續)

估計不確定性的關鍵來源

以下為關於未來的關鍵假設，以及於報告期末關於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關鍵來源，存有重大風險，導致須對下一個財政年度的資產的賬面值及負債作出調整。

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根據該等墊款的逾期狀況、過往的違約經驗、定性信譽度、抵押品價值及前瞻性的宏觀經濟情景及經濟投入等多種因素，為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計提虧損撥備。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預期信貸虧損的評估涉及估計的高度不確定性，並且對估計的變化敏感。倘期望與原本的估計不同，則相關差異會影響到相關估計變動的年度所確認的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賬面金額及該等墊款信貸虧損撥備。

委託人對代理人之考慮因素 (委託人)

本集團被視為與客戶簽訂的有關電子設備貿易的合約的委託人，因為本集團在將電子設備轉讓給客戶之前已取得對電子設備的控制權，且本集團有權在將電子設備轉讓給客戶之前主導電子設備的使用及獲取電子設備的所有經濟利益。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

投資物業根據獨立專業估值師進行的估值按公平值列賬。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投資物業的賬面值約為35,904,000港元。釐定公平值時涉及對市場狀況的若干假設，該等假設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出售投資物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續)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續)

估計無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減值

無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如有)列賬。於釐定資產是否減值時,本集團須作出判斷及估計,尤其需要評估:(1)是否發生可能影響資產價值的事件或任何跡象;(2)資產賬面值是否能夠以可收回金額(如為使用價值)支持,即按照持續使用資產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的淨現值;及(3)將應用於估計可收回金額的適當關鍵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及適當的貼現率)。當無法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更改有關假設及估計(包括現金流預測中的貼現率或增長率),可對可收回金額造成重大影響。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無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價值分別約為500,000港元、1,580,000港元及零港元(二零二四年:500,000港元、755,000港元及零港元)。

無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詳情分別於附註19、20及21揭露。

5.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類別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	85,026	104,021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負債	168,585	182,3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其他資產、按金、應收貸款、應收貿易賬款、孖展融資中墊付予客戶的款項、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代表客戶持有的現金、應付貿易賬款、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聯公司的款項、承兌票據及銀行借款及透支。該等金融工具詳情於綜合財務報表相關附註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及加密貨幣有關的風險包括信貸風險、市場風險（利率風險、外幣風險及價格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如何減低該等風險的政策列載如下。本公司董事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適當措施的及時有效落實。

本集團有關金融工具的風險以及管理及計量該等風險的方式概無變動。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本集團之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其合約義務並對本集團做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為其他資產、應收貸款、應收貿易賬款、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及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代客戶持有現金。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因交易對手未能履行職責而造成本集團財務損失的最大信貸風險為各金融資產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強措施，以涵蓋與其金融資產有關的信貸風險，惟與應收貸款有關的信貸風險可透過於香港註冊成立的私人公司已發行股本的股份押記紓緩，而按金融資產中向客戶提供的個人擔保及墊款則以按金客戶所持證券的抵押品紓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 (續)

本集團目前的信貸風險評級框架包括以下類別：

內部信貸評級	說明	預期信貸虧損處理
履約中	自初次確認後信貸風險並無大幅增加的結餘，將確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履約情況不佳	自初次確認後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的結餘，將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無信貸減值)
未履約	有客觀減值證據的結餘，將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撇銷	有證據表示債務人處於嚴重財務困難及本集團並無現實收回可能的結餘	撇銷款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 (續)

下表詳列本集團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 (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

	附註	內部信貸評級	12個月或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賬面總值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其他資產	23	履約中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275	275
應收貸款	25	履約中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	49
		未履約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15,790	16,097
應收貿易賬款	28	(附註)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共同評估)	1,727	436
		履約中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無信貸減值)	2,835	361
		未履約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22	738
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 墊款	29	履約中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4,929	3,187
		未履約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8,888	10,642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0	履約中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3,794	4,459
現金及銀行結餘	31	履約中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29,527	47,600
代客戶持有的現金	32	履約中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42,691	44,827

附註：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虧損撥備。本集團共同釐定該等項目的預期信貸虧損，按逾期情況分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 (續)

本集團已制定信貸政策，並定期監察此等信貸風險。有關本集團的信貸風險管理及相關減值評估（如適用）的資料概述如下：

應收貸款

為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本公司董事已委派一支由獲認可人士組成的工作團隊，負責接受新借款人、批准各借款人的信貸限額及定期審閱借款人的還款能力。

本集團在發放貸款前採用的信貸風險評估程序如下：(i) 審查申請及核實所需文件，包括但不限於身份證明（身份證、公司註冊證明書、商業登記證及／或最新的周年申報表）、地址證明以及進行公眾檢索所獲取的其他文件；(ii) 查閱其記錄以確定貸款申請人有否被列入我們的黑名單；(iii) 面對面訪談；(iv) 對於有抵押貸款，參照抵押資產的財務報告評估抵押品的市值（如適用）；及(v) 進行訴訟、破產、清盤及公司查冊。

對無抵押貸款進行信貸風險評估時，本集團並非評估抵押品的市值，而是會通盤考慮（其中包括）相關貸款申請人的收入／資產、還款能力及／或貸款規模，以評估發放無抵押貸款的風險。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所有無抵押貸款均為小額貸款（即貸款金額小於50,000港元）。

本集團會對借款人、抵押物提供者（如適用）及／或抵押資產（如適用）的文件及檢索資料進行年度審查，包括但不限於身份證明（身份證、公司註冊證明書、商業登記證及／或最新的周年申報表）、地址證明及進行公眾檢索所獲取的其他文件，以及抵押資產的財務報告。此外，每月亦會進行一次實地視察，以確保有關公司正常營運。對於任何逾期的分期付款，每月均已發出催款通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 (續)

應收貸款 (續)

本集團根據客戶過往的信貸虧損經驗，以及客戶質押抵押品的公平值，並根據前瞻性資料作調整，個別評估應收貸款的信貸虧損撥備。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有關應收貸款的信貸虧損撥備結餘約為15,79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6,097,000港元）。信貸虧損撥備變動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披露。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集中，因為應收貸款總額的100%（二零二四年：72%）及100%（二零二四年：100%）分別來自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主要來自經紀、交易商及結算所以及來自電子設備銷售及馬匹業務的客戶。本集團應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簡化法評估應收貿易賬款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評估具有分攤信貸風險特性的應收貿易賬款及單獨評估具有重大結餘及信貸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

就應收信譽良好經紀、交易商及結算所（其受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等監管機構監管）的應收貿易賬款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相關應收貿易賬款的信貸風險較低，因交易對手過去概無違約，因而平均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為不重大，以及報告期間概無計提準備。

就電子設備銷售及馬匹業務客戶的應收貿易賬款而言，本集團根據撥備矩陣綜合評估信貸虧損撥備。應收貿易賬款是參考過去違約經驗及客戶當前逾期風險，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進行分組。估計損失率是根據客戶預計年限內觀察到的歷史違約率估算，並針對前瞻性資料進行調整。本公司董事會定期檢查分組，以確保更新有關特定客戶的相關信息。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的信貸虧損撥備結餘約為309,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076,000港元）。信貸虧損撥備變動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 (續)

應收貿易賬款 (續)

下表提供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本集團撥備矩陣下電子設備銷售及馬匹業務無信貸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的信貸風險及平均預期虧損率的資料：

	二零二五年		
	平均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值 千港元	虧損撥備 千港元
即期 (未逾期)	—	956	—
逾期1至30日	16	332	55
逾期31至60日	39	286	111
逾期61至90日	79	153	121
		1,727	287

	二零二四年		
	平均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值 千港元	虧損撥備 千港元
逾期61至90日	79	428	338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集中，因為應收貿易賬款總額的27% (二零二四年：100%) 及42% (二零二四年：100%) 分別來自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賬面總值約為22,000港元 (二零二四年：738,000港元) 的信貸減值應收貿易賬款為個別評估，乃因違反合約所致，如違約或拖欠事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 (續)

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

為將孖展融資墊款的信貸風險降至最低，本公司董事已委派一支由獲認可人士組成的工作團隊，負責接受新客戶、批准每名客戶的信貸額度、批准可接受孖展融資的股份，及就每項獲批准股票設定股份孖展比率。

在提供標準付款條款及條件之前，工作團隊就每名新客戶及現有客戶管理及分析信貸風險。倘無獨立評級，本集團會根據客戶的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評估客戶的信貸質量。

就獲批准接受孖展融資的股份的而，工作團隊將每兩個月更新獲批准股份清單，並在必要時進行修訂。他們亦將不時就個別股份或任何個別客戶及其聯繫人規定貸款限額。

工作團隊亦負責對其客戶的信貸風險進行全面監控，並會向交易超出各自限額的相關客戶發出追加按金通知。任何超出限額的證券均須於虧絀報告發出兩日內補倉，而期貨則須於下一日內完成。虧絀報告將每日由本集團的合規主任及負責人員進行監察。未能遵守追加按金通知可能會導致客戶被斬倉。就各個別貸款及墊款而言，工作團隊將密切監察債務人及擔保人的財務狀況，而就向本集團抵押的有抵押品的貸款而言，工作團隊確保已收取足夠抵押品及維持可接受的貸款抵押品價值比率。

本集團根據客戶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及客戶質押抵押品的公平值個別評估有關孖展融資墊款的信貸虧損撥備並就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孖展融資墊款的信貸虧損撥備結餘約為9,35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7,477,000港元）。信貸虧損撥備變動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披露。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集中，因為孖展融資墊款總額的66%（二零二四年：46%）及95%（二零二四年：86%）分別來自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 (續)

其他資產、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就其他資產、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已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大幅增加。本集團認為該等金額自初始確認後並無重大信貸風險增加，並根據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減值撥備。

現金及銀行結餘及代客戶持有的現金

現金及銀行結餘及代客戶持有的現金的信貸風險有限，乃由於交易對手為獲信貸評級機構評定具有高信貸評級的有信譽銀行，且銀行結餘的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

市場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就定息承兌票據及應收貸款面臨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亦就浮息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代客戶持有之現金及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面臨現金流利率風險。

倘利率出現增加／減少1% (二零二四年：1%)，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虧損將減少／增加約767,000港元 (二零二四年：924,000港元)。

外幣風險

本集團在香港及澳洲經營。本集團面臨商業交易、貨幣資產及負債 (以該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列值) 的外匯風險。

本集團通過其當地附屬公司在澳洲從事馬匹業務 (以澳元 (「澳元」) 為功能貨幣)。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該等澳洲附屬公司的貨幣資產及負債均以澳元計值，因此並無面臨外幣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市場風險 (續)

本集團內以港元為功能貨幣的其他實體具有以美元(「美元」)及其他外幣計值的商業交易以及貨幣資產及負債。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鉤，故本集團預期港元兌美元匯率將不會有任何重大變動，且概無有關美元的重大外幣風險。鑒於以其他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總額極低，有關其他外幣的外幣風險承擔並不重大。

本集團目前對以外幣計值的資產及負債並無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其外幣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為本集團難以履行與其金融負債有關的責任的風險。作為保障流動資金措施的一部分，本集團已分散資金來源及分隔到期日。

本集團在香港的若干活動須符合證監會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所規定的各項法定流動資金規定。

本集團亦已設立監管系統，以確保維持充裕的流動資金，以為其業務所需提供資金，以及遵守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的流動資金規定。

本集團密切監察其流動資金風險，定期進行檢討並就行業特色、市場狀況、業務策略及本集團事務狀況之變動評估其流動資金，及妥善適時調整本集團債務組合的流動及非流動部分。此外，本集團務求透過不同融資途徑及維持獲得可予動用之融資額，確保持續獲得資金及具備資金靈活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於報告期末，根據合約未貼現現金流計算，本集團金融負債及租賃負債的到期情況如下：

	實際利率 %	按要求或1年內 千港元	1至5年 千港元	未貼現現金	賬面值 千港元
				流量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	47,750	-	47,750	47,75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	32,876	-	32,876	32,876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	572	-	572	572
承兌票據	13.94	91,695	-	91,695	82,245
銀行借款及透支	2.75-6.50	5,379	-	5,379	5,102
		178,272	-	178,272	168,545
租賃負債	12.34-15.29	1,884	902	2,786	2,497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	47,894	-	47,894	47,89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	33,153	-	33,153	33,153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	601	-	601	601
承兌票據	16.21	114,218	-	114,218	100,702
		195,866	-	195,866	182,350
租賃負債	12.34	3,060	-	3,060	2,77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之主要目標為確保本集團內各實體能夠持續經營業務，從而透過因應風險水平為產品及服務定價，及按合理成本獲得融資，繼續為股東創造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方帶來利益。

董事積極定期檢討及管理本集團的資本架構，以透過良好的資本狀況優化債務狀況，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並因應經濟環境之變化對資本架構作出調整。本集團之整體策略由過往年度起保持不變。

本集團毋須受外部實施的任何資本規定限制，惟若干從事證券及期貨買賣與經紀、代理人與保管服務、槓桿外匯買賣及基金管理的附屬公司除外，該等附屬公司為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受規管實體，並須遵守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的若干資本規定。

年內，本集團受證券及期貨條例實施的最低資本規定規管的附屬公司已符合所有最低資本規定。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資本架構主要由債務（包括承兌票據及銀行借款及透支）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組成。本公司董事會考慮股本之成本及各類股本之相關風險，按負債比率監察其資本架構。該比率乃由其借貸除以其權益總額計算得來。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借款	87,347	100,702
資金短缺	(81,937)	(46,948)
資產負債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收益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收益：		
金融服務收益		
費用及佣金收入		
— 證券	2,506	1,863
— 基金及債券	27	50
資產管理費收入	—	25
	2,533	1,938
馬匹服務收益		
馬匹配種服務收入	—	1,205
加密貨幣業務收益		
出售加密貨幣	10,127	22,626
貿易業務收益		
出售貨品	16,410	—
	29,070	25,769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外的收益：		
現金及孖展客戶利息收入	2,438	2,980
應收貸款利息收入	700	983
	3,138	3,963
	32,208	29,732
按確認時間劃分之客戶合約收益明細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確認時間		
— 在某個時點	29,070	25,744
— 隨時間	—	25
	29,070	25,76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本公司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之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部，以監察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作資源分配，並用於作出策略性決定。

本集團先前有四個經營及可呈報分部－加密貨幣業務、金融服務業務、馬匹服務業務及物業投資。該等分類乃根據本公司董事用以作出決策的本集團營運資料劃分。

本集團的經營及可呈報分部乃經營不同活動之策略性業務單位。由於各項業務有不同市場及需要不同的市場推廣策略，故該等分部獲個別管理。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出售物業投資分部之權益（呈列作「已終止經營業務」），詳情載於附註15。物業投資業務包括來自澳洲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本集團業務分部的下列分部資料並不包括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開始買賣電器，這成為本年度之新增可呈報及經營分部。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四個經營及可呈報分部如下：

1. 加密貨幣業務 – 開採及銷售加密貨幣
2. 金融服務 – 提供證券及期貨經紀服務；提供孖展融資、資產管理服務及託管服務予客戶及從事放債業務
3. 馬匹服務 – 提供馬匹配種服務及投資馬匹
4. 銷售電器 – 買賣電器

並無合併經營分部以組成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以下所呈報分部收益代表從外部客戶產生之收益。兩個年度概無分部間收益。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所賺取溢利（所產生虧損），而並未分配中央行政開支，包括董事酬金、若干其他經營收入、若干其他收益及虧損、若干行政開支及若干財務成本。此乃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以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的計量指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部資料 (續)

為監察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間資源：

- 除並不歸屬於個別分部的若干使用權資產、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若干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若干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外，所有資產均分配至經營分部。由個別分部共同使用的資產以個別分部所賺取收益為基礎予以分配；及
- 除並不歸屬於個別分部的承兌票據、若干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若干租賃負債外，所有負債均分配至經營分部。分部共同承擔的負債按分部資產的比例予以分配。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加密貨幣 業務 千港元	馬匹服務 千港元	金融服務 千港元	銷售電器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分部收益	10,127	-	5,671	16,410	32,208
分部業績	(5,963)	(298)	(6,917)	(7,638)	(20,816)
未劃分企業收入					72
未劃分財務成本					(14,674)
未劃分企業開支					(11,024)
除稅前虧損					(46,44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部資料 (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續)

計量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包括的金額如下：

	加密貨幣					總計 千港元
	業務 千港元	馬匹服務 千港元	金融服務 千港元	銷售電器 千港元	未劃分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就以下項目 (減值虧損) 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 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	-	-	(1,876)	-	-	(1,876)
— 應收貿易賬款	-	139	-	(316)	-	(177)
— 應收貸款	-	-	148	-	-	148
— 其他應收款項	-	-	-	(648)	-	(648)
存貨減值虧損	-	-	-	(900)	-	(9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1,608)	-	-	(91)	-	(1,699)
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	-	-	-	(1,616)	-	(1,616)
生物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	(204)	-	-	-	(204)
提前贖回承兌票據的虧損	-	-	-	-	(612)	(61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	-	(706)	-	(706)
使用權資產折舊	-	-	-	(571)	-	(571)
財務成本	-	-	-	(291)	(14,674)	(14,965)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2,386	-	-	1,509	-	3,895
添置使用權資產	-	-	-	1,687	-	1,68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部資料 (續)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加密貨幣 業務 千港元	馬匹服務 千港元	金融服務 千港元	銷售電器 千港元	有關已終止 經營業務的 資產及負債 千港元	未劃分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4,000	846	79,568	3,952	455	1,080	89,901
分部負債	1,769	14,713	63,714	7,763	95	83,784	171,838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加密貨幣 業務 千港元	馬匹服務 千港元	金融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分部收益		22,626	1,205	29,732
分部業績		446	10,275	21,344
未劃分企業收入				68
未劃分財務成本				(17,216)
未劃分企業開支				(15,497)
除稅前虧損				(11,30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部資料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續)

計量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包括的金額如下：

	加密貨幣 業務 千港元	馬匹服務 千港元	金融服務 千港元	未劃分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就以下項目 (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 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	—	—	10,713	—	10,713
— 應收貿易賬款	—	(502)	—	—	(502)
— 應收貸款	—	—	(133)	—	(133)
提前贖回承兌票據的虧損	—	—	—	(4,460)	(4,460)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491)	—	—	—	(49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	—	8,150	—	8,150
撇銷生物資產的虧損	—	(113)	—	—	(113)
生物資產之保險補償	—	10,294	—	—	10,29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6)	(52)	—	—	(158)
財務成本	—	—	(5)	(17,216)	(17,221)
生物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	(251)	—	—	(251)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972	—	—	—	97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部資料 (續)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加密貨幣 業務 千港元	馬匹服務 千港元	金融服務 千港元	有關已終止 經營業務的 資產及負債 千港元	未劃分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5,071	1,743	92,000	36,160	8,379	143,353
分部負債	2,712	15,387	63,388	4,547	104,267	190,301

上文所報分部收益代表從外部客戶產生之收益。年內概無分部間收益。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來自與外部客戶進行交易之收入（其金額佔本集團總收入之10%或以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部資料 (續)

地區分析

收益的地理位置乃基於營運地區：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香港	32,208	28,527
澳洲	-	1,205
	32,208	29,732

金融資產以外的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乃基於資產的實質位置而定。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香港	1,212	500
澳洲	-	36,109
其他	868	755
	2,080	37,36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其他經營收入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銀行利息收入	432	298
雜項收入	317	635
租賃按金的推算利息收入	63	60
	812	993

10.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就以下項目(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 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	(1,876)	10,713
— 應收貿易賬款	(177)	(502)
— 應收貸款	148	(133)
— 其他應收款項	(648)	—
	(2,553)	10,07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就以下各項確認減值虧損：		
— 使用權資產	(1,616)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99)	—
— 加密貨幣	(72)	—
提前贖回承兌票據的虧損	(612)	(4,460)
淨外匯虧損	(329)	(484)
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	(49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	8,150
撤銷生物資產的虧損	—	(113)
生物資產之保險補償	—	10,294
	(4,328)	12,896

12. 財務成本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承兌票據之實際利息開支	14,415	16,719
租賃負債之利息	327	502
銀行借款之利息	223	—
	14,965	17,22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乃扣除（抵免）以下各項後得出：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直接成本：		
— 證券經紀收費	222	854
— 出售加密貨幣成本（附註26）	14,161	19,724
— 銷售電器成本	13,139	—
小計	27,522	20,578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 董事酬金	3,608	4,297
— 其他員工薪金及其他福利	14,808	9,562
— 其他員工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627	320
小計	19,043	14,179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790	900
存貨減值虧損（計入直接成本）	900	—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21）	571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71	1,652
減：加密貨幣資本化折舊開支	(665)	(1,494)
小計	706	15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即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	635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集團實體首2,000,000港元溢利之稅率為16.5%，而超過2,000,000港元之溢利稅率為16.5%。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16.5%之劃一稅率繳納稅項。

本集團在其他司法權區營運而產生之稅項乃以年內估計應課稅的溢利根據相關司法權區普及使用之稅率計算。

本集團的加密貨幣業務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須繳納香港利得稅，其中本集團錄得稅項虧損約4,218,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727,000港元）。因此，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就加密貨幣業務計提稅務及撥備。截至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期，香港稅務局尚未同意該稅項虧損。

本年度之所得稅開支與綜合損益表所載之除稅前虧損之對賬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除稅前虧損	(46,442)	(11,301)
按香港利得稅稅率16.5%計算之稅項抵免	(7,663)	(1,865)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112)	(2,733)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2,070	1,345
不同稅率對在其他司法權區營運之附屬公司之稅務影響	(14)	887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5,734	5,734
動用先前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15)	(2,733)
所得稅開支	—	63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三十日，Imperium Farm Pty Ltd（「賣方」，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Imperium Stud Pty Ltd（「資產賣方」，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Widden Property Pty Limited（「買方」）就出售賣方擁有位於澳洲的投資物業（「投資物業」）訂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根據買賣協議，賣方及資產賣方同意出售而買方同意購買投資物業租賃（由賣方、資產賣方與買方訂立）項下之投資物業，總代價為7,000,000澳元（相當於約36,600,000港元），另加任何適用商品及服務稅，並須受買賣協議之條款所規限。

完成已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五日落實（「出售日期」）。於完成後，本集團不再持有投資物業的任何權益，而賣方就租賃所享有的業主權利、補救及契約亦已轉讓予買方。於出售事項後，本集團已終止其投資物業業務（即「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至出售日期止期間及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已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如下：

	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 至出售日期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至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收益	554	1,622
其他經營收入	-	24
其他收益及虧損	(167)	(4,282)
行政開支	(711)	(310)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除稅前虧損	(324)	(2,946)
所得稅抵免	4,544	1,285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年內溢利（虧損）	4,220	(1,66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已終止經營業務 (續)

	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 至出售日期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至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年內溢利(虧損)包括以下各項：		
員工薪金及其他福利	15	21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	-	4,282
出售投資物業之虧損	16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董事酬金及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a) 董事薪酬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付或應付各名董事之酬金如下：

	董事袍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總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執行董事 (附註)								
鄭先生	-	-	430	430	18	18	448	448
鄭美程女士	-	-	1,806	1,806	18	18	1,824	1,824
詹德禮先生	-	-	780	780	18	18	798	798
徐善成先生 ¹	-	-	201	-	5	-	206	-
呂文華先生 ²	-	-	-	859	-	8	-	867
	-	-	3,217	3,875	59	62	3,276	3,937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天立先生	120	120	-	-	-	-	120	120
杜健存先生	120	120	-	-	-	-	120	120
洪海集先生 ³	58	120	-	-	-	-	58	120
鄭沛賢女士 ⁴	34	-	-	-	-	-	34	-
	332	360	-	-	-	-	332	360
總計	332	360	3,217	3,875	59	62	3,608	4,297

¹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²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九日辭任執行董事一職。

³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四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職。

⁴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附註：執行董事亦為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董事酬金及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續)

(b)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本公司兩名(二零二四年:兩名)董事,有關酬金詳情載於上文(a)。其餘三名(二零二四年:三名)人士之酬金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津貼	3,287	1,87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5	36
	3,332	1,915

屬於以下範圍但並非本公司董事的最高薪酬僱員人數如下:

	二零二五年 僱員人數	二零二四年 僱員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1	1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2	1
	3	2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吸引加盟或加盟本集團時之獎勵。

於兩個年度內,概無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上文所示執行董事的薪酬主要涉及彼等就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宜而提供的服務。上文所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主要涉及彼等作為本公司董事而提供的服務。

17. 股息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會概無派付、宣派或擬派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每股虧損

持續經營業務

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總額	(38,481)	(13,597)
減：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內溢利(虧損)	4,220	(1,661)
用以計算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虧損	(42,701)	(11,936)
於年末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33,402	231,653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與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虧損相同，因為並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經重列以反映股份合併及供股的影響（如附註40所披露），猶如該等事項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發生。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0。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每股1.8港仙（二零二四年：每股虧損0.7港仙），乃根據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度溢利約4,22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年度虧損1,661,000港元）及上文詳述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分母計算。

19. 無形資產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交易權	500	500

本集團合資格在或透過聯交所及香港期貨交易所有限公司按賬面值500,000港元交易之權利，被視為具無限可使用年期，因此並無攤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物業、廠房及設備

	加密貨幣 開採設備 千港元	租賃物業裝修 千港元	傢俬、裝置及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遊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46,487	10,854	4,386	2,925	30,128	94,780
添置	972	-	-	-	-	972
撤銷(附註)	(46,487)	-	-	-	-	(46,487)
出售	-	-	-	-	(30,128)	(30,128)
外幣調整	-	-	-	(55)	-	(55)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	972	10,854	4,386	2,870	-	19,082
添置	2,386	-	-	-	-	2,386
出售	-	-	-	(1,825)	-	(1,825)
認購一間附屬公司股份(附註41)	-	-	118	1,391	-	1,509
外幣調整	-	-	-	(14)	-	(14)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3,358	10,854	4,504	2,422	-	21,138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44,613	10,854	4,386	2,872	30,128	92,853
本年度開支	1,600	-	-	52	-	1,652
撤銷(附註)	(45,996)	-	-	-	-	(45,996)
出售	-	-	-	-	(30,128)	(30,128)
外幣調整	-	-	-	(54)	-	(54)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	217	10,854	4,386	2,870	-	18,327
本年度開支	665	-	27	679	-	1,371
出售	-	-	-	(1,825)	-	(1,825)
本年度減值虧損	1,608	-	91	-	-	1,699
外幣調整	-	-	-	(14)	-	(14)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2,490	10,854	4,504	1,710	-	19,558
賬面值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868	-	-	712	-	1,580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755	-	-	-	-	75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附註：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之公告所載，本集團已終止哈薩克斯坦的加密貨幣開採活動並因此撤銷相關加密貨幣開採設備。

減值評估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董事審閱其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加密貨幣開採設備）的賬面金額，以確定是否有任何跡象表明該等資產已遭受減值虧損。

就若干加密貨幣開採設備約1,972,000港元而言，已根據公平值減去後續期間所簽署出售協議的出售成本，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綜合損益內確認減值虧損約1,200,000港元。

本集團管理層已聘請一家獨立專業估值師事務所，就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約504,000港元的加密貨幣開採設備進行估值。估值師採用市場方法進行估值，該方法基於加密貨幣開採設備的近期市場價格，並就（其中包括）算力及折舊進行調整，以與本集團的加密貨幣開採設備保持一致。本集團對加密貨幣開採設備的減值評估及減值虧損確認是根據獨立專業估值師編製的估值報告進行。所使用的經調整市值為每副設備人民幣356元。公平值計量歸類為第三層公平值層級。相關資產減值至其可收回價值約96,000港元，為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減值虧損約408,000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損益內確認。

此外，由於本集團不同分部的持續虧損，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進行減值評估，比較包括傢俬、裝置及辦公室設備及使用權資產在內的企業資產賬面值約91,000港元及1,616,000港元和其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其使用價值釐定。本集團認為企業資產並無可收回金額，並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傢俬、裝置及辦公室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確認減值虧損約91,000港元及1,616,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使用權資產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於報告期初	-	-
認購一間附屬公司股份(附註41)	500	-
添置	1,687	-
本年度折舊開支	(571)	-
年內已確認減值虧損(附註20)	(1,616)	-
於報告期末	-	-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	2,985	2,304

於兩個年度，本集團均租賃辦公室進行營運。簽訂租賃合約的固定期限為2至3年。租賃條款乃在個別基礎上磋商，包括各種不同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回期間的長度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並釐定合約可強制執行的期間。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訂立尚未開始的新租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投資物業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經營性租賃向一名人士出租若干澳洲土地及農場，租期至二零二六年屆滿。該租賃每年應收租金約1,633,000港元租賃予（據本公司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本集團一名獨立第三方。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出售澳洲的投資物業。詳情載於附註15。

本集團並無因該租賃安排而面臨外幣風險，因為所有租賃均按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計值。租賃合約不包含餘值擔保及／或承租人於租期結束時購買物業的選擇權。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於報告期初按公平值	35,904	41,351
公平值收益	—	(4,282)
出售	(36,767)	—
外幣調整	863	(1,165)
於報告期末按公平值	—	35,904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乃位於澳洲的永久業權土地上。

	公平值計量分類			總計 千港元
	第一層 千港元	第二層 千港元	第三層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位於香港以外的投資物業	—	—	35,904	35,904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第一及第二層間之轉移或轉入或轉出第三層。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投資物業 (續)

本集團投資物業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乃根據Sutherland Farrelly Pty Ltd進行的估值達致，該公司為維多利亞房地產的註冊執業估值師及註冊地產代理成員，及為與本集團並無關連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本公司董事與合資格外部估值師緊密合作，以建立合適的估值技術及模型輸入數據。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與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討論合適之估值技術及第三層公平值計量之主要輸入數據。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於各報告期末根據直接比較法釐定。直接比較法假設物業（包括農場與獸醫設備）可以現況交吉出售及參照相關市場上基於每公頃價格之可供比較物業銷售證據。上一年度所用估值技術並無變動。

本集團所持投資物業	公平值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公平值層級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敏感度
投資物業－農地及農場 與獸醫設備	35,904	第三層	直接比較法	市價每公頃31,500澳元	市價越高，公平值越高，反之亦然

23. 其他資產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按成本：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就交易權支付的賠償基金按金	50	50
互保基金按金	50	50
印花稅按金	75	75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		
保證基金	50	50
直接結算參與者按金－參與費	50	50
	275	27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生物資產

本集團持有優質配種馬及提供馬匹配種服務。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所擁有之配種馬數量及價值列示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馬匹數目	千港元	馬匹數目	千港元
配種馬	2	-	2	205

配種馬指未閹割並且用於配種繁殖用途的成年雄馬。配種馬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是因為本集團無意於可見將來出售配種馬。

	二零二五年 配種馬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配種馬 千港元
於報告期初，按公平值	205	584
撇銷	-	(113)
公平值變動	(204)	(251)
外幣調整	(1)	(15)
於報告期末，按公平值	-	205

財務風險管理策略

生物資產面對馴養、疾病及其他自然風險，本集團委聘一間外部獸醫院為本集團的生物資產提供專業獸醫服務，以減低風險及照料馬匹健康。視乎緊急情況，獸醫於約10至45分鐘到達養殖場，或馬匹於15至30分鐘內送往獸醫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生物資產 (續)

配種馬

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述政策對生物資產產生的財務風險而言屬充足有效。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擁有的生物資產所有權並無限制，亦無作出收購更多生物資產之承擔。本公司董事定期審視生物資產組合，令回報最大化。生物資產之公平值於報告日期按經常性基準計量，並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界定之三級公平值層級分類。本集團之生物資產獲分類為公平值層級之第3層。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1及第2層之間概無轉移，亦無轉入或轉出第3層。

獲分類的公平值計量的層級乃參考下文所載估值技術及其所用之可觀察及重要的輸入值而釐定：

各配種馬的公平值於各報告期末根據收入法及根據配種馬的歷史服務費收入使用的現金流預測單獨釐定，並計及配種馬過往之活動及其使用年期和平均活馬駒存活率。本公司董事參照獨立專業估值師進行的估值，根據配種馬的年齡及稅前貼現率51.4%（二零二四年：51.4%）。

平均馬駒存活率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被視為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25. 應收貸款

扣除減值後，本集團應收貸款的合約到期日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一年內	—	49

該等貸款的授予已獲本公司董事批准及監督。

所有應收貸款均以港元計值。應收貸款以實際年利率24%計息（二零二四年：年利率24%至48%）。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貸款賬面值為扣減累計減值虧損約15,79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6,097,000港元）後達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應收貸款 (續)

倘應收貸款其中一期還款已逾期，應收貸款的未償還結餘總額被視為已逾期。

下表列示已確認為應收貸款的信貨虧損撥備變動。

	十二個月預期 信貨虧損 千港元	全期預期 信貨虧損 (無信貨減值) 千港元	全期預期 信貨虧損 (信貨減值)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121	32	15,811	15,964
年內變動	20	—	113	133
轉撥	(141)	(32)	173	—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	—	—	16,097	16,097
年內變動	—	—	(148)	(148)
撇銷	—	—	(159)	(159)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	—	15,790	15,790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一名客戶（「**借款人A**」）欠付應收貸款及利息，賬面總值約為15,79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5,790,000港元）及虧損撥備約為15,79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5,790,000港元）。逾期利息按年利率2%計息。該金額以股份押記作抵押，按年利率24%計息，且須至最後到期日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八日每月分期償還。該分期款項已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逾期。

當有資料顯示債務人有嚴重的財務困難，並且沒有實際的回收前景，如債務人已被清算或進入破產程序，或應收貸款已逾期兩年以上（以較早發生者為準），本集團將註銷應收貸款。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應收貸款按抵押類型分析：		
無抵押	—	4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加密貨幣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於報告期初	1,286	5,193
添置	13,288	15,817
出售	(14,161)	(19,724)
年內已確認減值虧損	(72)	—
於報告期初	341	1,286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賬面值約34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286,000港元）的加密貨幣。明細可見下文：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數碼貨幣／代幣	總計 千港元	數碼貨幣／代幣	總計 千港元
比特幣	0.51	331	3.54	1,265
泰達幣(USDT)	1,166.31	10	2,609.96	21
總計		341		1,286

加密貨幣於活躍市場買賣（如買賣及交易平台）及其可變現淨值乃基於公平值使用報告期末的市場報價釐定。為了估計售價，本集團識別相關可用市場，其後為識別本集團的主要加密貨幣市場，本集團會考慮相關市場的可及性和活動。就此而言，倘交易所的報價是現成及定期的，而該等價格代表在公平基礎上實際及定期發生的市場交易，則市場被視為活躍。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由於加密貨幣的市值直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下跌，已就本集團於當日持有的加密貨幣確認減值虧損約7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無）。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外，有關服務供應商就加密貨幣採礦機營運服務收取的費用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每千瓦時介乎0.43港元至0.55港元（二零二四年：0.43港元至0.55港元）的比率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存貨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商品	661	—

28.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1,749	1,174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309)	(1,076)
	1,440	98
應收經紀、交易商及結算所之賬款	2,835	361
	4,275	459

應收經紀、交易商及結算所之賬款乃於交易日後兩個營業日到期結算及以港元計值。因此概無披露賬齡分析。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後之應收貿易賬款（不包括應收經紀、交易商及結算所之賬款）基於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0-30天	956	—
31-60天	277	—
61-90天	175	—
超過90天	32	98
	1,440	98

應收貿易賬款之平均信貸期為30天。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面值主要以港元計值（二零二四年：港元及澳元）。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應收貿易賬款 (續)

下表載列簡化方法下已確認為應收貿易賬款的信貸虧損撥備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無信貸減值) 千港元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596	1,139	1,735
年內變動	336	166	502
轉撥	(582)	582	–
撤銷	–	(1,117)	(1,117)
外幣調整	(12)	(32)	(44)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	338	738	1,076
年內變動	316	(139)	177
轉撥	(367)	367	–
撤銷	–	(904)	(904)
外幣調整	–	(40)	(40)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287	22	309

29. 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給予孖展客戶之墊款	13,817	13,829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9,353)	(7,477)
	4,464	6,352

孖展客戶信貸融資限額乃參考本集團所接受的抵押證券折現市值釐定。

所有給予孖展客戶的墊款均以港元計值。給予孖展客戶的墊款以實際年利率介乎港元最優惠利率（「P」）至P+31%計息（二零二四年：年利率P至P+31%）。

給予孖展客戶之墊款由相關已抵押證券作抵押且計息。本集團設有一份經認可股份清單，以按特定貸款抵押品比率給予孖展融資。倘超逾借款比率，將觸發追加按金通知，而客戶須補足該差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 (續)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給予孖展客戶之墊款賬面值總額約13,817,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3,829,000港元）乃藉孖展客戶向本集團質押以作為抵押品的證券作抵押，未貼現市值約為8,077,000港元（二零二四年：47,598,000港元）。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千港元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非信貸減值) 千港元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125	18	17,827	17,970
年內變動	(125)	(18)	(10,570)	(10,713)
貼現回撥	–	–	220	220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 二四年四月一日	–	–	7,477	7,477
年內變動	465	–	1,411	1,876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465	–	8,888	9,353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給予客戶之履約情況不佳及未履約之孖展融資的虧損撥備增加乃由於股市波動造成貸款與抵押品價值比增加及抵押品價值低於孖展客戶。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的虧損撥備減少乃因結付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所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預付款項	1,653	682
按金	3,274	2,561
其他應收款項	520	1,898
	5,447	5,141
分析作呈報用途：		
非流動	267	447
流動	5,180	4,694
	5,447	5,141

3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29,527	47,600
銀行透支（附註39）	(793)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8,734	47,600

銀行結餘以浮動利率計息，並存放於信譽良好且無近期違約記錄的銀行及金融機構。

人民幣不可於中國自由兌換，且匯出中國之款項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條例及法規。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且為於香港並不受外匯管制限制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2. 代客戶持有之現金

本集團於認可機構開設獨立信託賬戶，以存放客戶於正常業務過程中所產生的款項。本集團將此等客戶款項分類為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流動資產項下的代客戶持有之現金，並基於其須就客戶款項的任何損失或挪用負上責任的事實而確認應付相關客戶的相應賬款（附註33）。代客戶持有之現金受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證券及期貨（客戶款項）規則限制及規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應付貿易賬款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3,492	3,194
應付客戶及結算所之賬款	44,258	44,700
	47,750	47,894

大部分應付客戶之賬款須於要求時償還，惟若干應付客戶之賬款除外，該等賬款為客戶於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證券買賣活動而向客戶收取的按金。只有超出規定的孖展證券按金的金額可因應要求退還客戶。

應付客戶及結算所之賬款包括存放於認可機構信託賬戶之應付賬款約42,69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44,827,000港元）。應付結算所之款項約3,1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3,405,000港元）已與應收結算所之相應款項抵銷。

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業務的性質令賬齡分析不具任何額外意義，因此並無披露應付客戶及結算所之賬款之賬齡分析。

本集團慣常於信貸期內即時清償所有付款要求。

所有應付貿易賬款均為不計息。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應付貿易賬款（不包括應付客戶及結算所之賬款）基於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30天內	426	371
31-90天	96	2
91-120天	910	—
超過120天	2,060	2,821
	3,492	3,19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應付貿易賬款 (續)

應付貿易賬款之平均信貸期為90天(二零二四年:90天)。本集團已實施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全部應付款項於信貸期間結算。

計入應付賬款為應付關聯方賬款: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本公司董事	70	134
本公司董事之近親	42	1,526
鄭先生實益擁有及控制的公司	9	13
	121	1,673

3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7,129	17,352
訴訟申索撥備(附註)	14,533	14,533
長期服務金及年假撥備	1,214	1,268
	32,876	33,153

附註: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三十日,本集團收到香港高等法院原訟法庭(「高等法院」)發出的傳訊令狀及索償陳述書,據此,相關原告聲稱(其中包括)帝國國際證券有限公司(「帝國證券」)的員工未遵照由帝國證券處理的一間上市公司股份的股份轉讓交易指示及原告索償賠償金額約10,574,000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五日,本集團收到高等法院發出的另一份傳訊令狀及索償陳述書,據此,相關原告聲稱(其中包括)帝國證券的員工未遵照由帝國證券處理的一間上市公司股份的股份轉讓交易指示及原告索償賠償金額約3,959,000港元。

直至批准及授權發佈綜合財務報表的日期,該等訴訟仍在進行中。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已尋求法律意見及考慮就該等訴訟申索作出悉數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與關聯方之關係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應付由鄭先生實益擁有及控制的公司款項	572	601

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36. 承兌票據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於報告期初	100,702	115,523
實際利息 (附註12)	14,415	16,719
修訂年期收益	(6,954)	—
提前贖回	(26,530)	(36,000)
提前贖回虧損 (附註11)	612	4,460
於報告期末	82,245	100,702

承兌票據之還款期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一年內	82,245	100,702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向賣方（由鄭先生全資擁有的關聯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為378,000,000港元的承兌票據（「票據」），作為收購帝國金融有限公司（「帝國金融」）的代價。票據按年利率7%計息，到期日為二零二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可由本公司自由轉讓及出讓並須事先發出五個營業日的書面通知。最終發行票據於發行日期的本金額為378,000,000港元，於初步確認時其公平值乃由本公司董事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法計算。票據按攤銷成本列賬，直至到期日結付為止。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透過償還本金額25,000,000港元提前贖回賬面值約為24,696,000港元之部分票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承兌票據 (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金總額約為106,233,000港元及賬面總值約103,716,000港元的部分票據被以下抵銷(1)本集團向鄭先生出售應收貸款及相關應收利息；(2)有關本公司股份認購的認購款項；及(3)本集團應收Imperium Kingdom Pty Ltd (「Imperium Kingdom」)款項。餘下本金總額約為246,767,000港元的票據的到期日已延長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截至延長到期日應計及將予累計的相關利息獲豁免(「二零二零年修訂」)。餘下的票據按攤銷成本列賬，直至於經延長到期日償付為止，票據經二零二零年修訂後的實際年利率為11.04%。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透過償還本金額50,000,000港元提前贖回賬面值約為39,819,000港元之部分票據。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訂立補充協議，據此，票據到期日延長至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自二零二三年二月一日起生效。票據年利率改為2%。於修訂後，票據實際利率為10.38%，票據修訂年期收益約12,852,000港元於注資儲備中確認，因為該修訂被視為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的注資。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償還本金額53,000,000港元，藉此提早贖回賬面值約47,322,000港元的部分票據。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票據持有人訂立補充協議，據此，票據到期日延長至二零二五年一月三十一日，票據年利率自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起由2%改為3%。於修訂後，票據實際利率為16.21%，票據修訂年期收益約19,468,000港元於注資儲備中確認，因為該修訂被視為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的注資。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透過償還本金額36,000,000港元提前贖回賬面值約為31,540,000港元之部分票據。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償還本金額27,142,000港元，藉此提早贖回賬面值約26,530,000港元的部分票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承兌票據 (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票據持有人訂立補充協議，據此，票據到期日延長至二零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票據年利率自二零二五年二月一日起由3%改為5.25%。於修訂後，票據實際利率為13.94%，票據修訂年期收益約6,954,000港元於注資儲備中確認，因為該修訂被視為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的注資。

37. 遞延稅項負債

以下載列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款結餘以及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變動：

	投資物業的 公平值調整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5,827
計入已終止經營業務損益	(1,285)
外幣兌換調整	(158)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	4,384
計入已終止經營業務損益	(4,544)
外幣兌換調整	160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估計未動用稅項虧損約429,345,000港元（二零二四年：408,563,000港元），可供抵銷未來溢利。由於無法預測未來溢利流，概無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租賃負債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應付租賃負債：		
— 一年內	1,660	2,771
— 超過一年但不多於兩年	837	2,771
租賃負債之現值	2,497	2,771
減：列作流動負債之於12個月內到期結算之款項	(1,660)	(2,771)
列作非流動負債之於12個月後到期結算之款項	837	—

39. 銀行借款及透支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有抵押銀行借款	988	—
無抵押銀行借款	3,321	—
銀行透支（附註31）	793	—
	5,102	—

上述銀行借款（包含依要求償還條款並列於流動負債）的賬面價值根據合約還款日期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958	—
一年後但兩年內	1,471	—
兩年後但五年內	777	—
五年後	103	—
	4,309	—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以港元計值，按介乎2.75%至6.50%的固定年利率計息及於一年內償還，作營運用途。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有抵押銀行借款由附屬公司前董事提供無限擔保作擔保。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股本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4港元(二零二四年:0.04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報告期初及期末 股份合併(附註ii)	40,000,000 (36,000,000)	1,600,000 —	40,000,000 —	1,600,000 —
於報告期末	4,000,000	1,600,000	40,000,000	1,6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報告期初	2,334,016	93,361	2,284,255	91,370
發行股份(附註i)	—	—	49,761	1,991
股份合併(附註ii)	(2,100,614)	—	—	—
於報告期末	233,402	93,361	2,334,016	93,361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派付的股息，並有權於本公司任何會議上按每股一票投票。所有普通股與本公司餘下資產具同等地位。

附註:

- (i) 以發行價每股供股股份0.04港元向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一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按每持有兩股現有股份獲發一股供股股份之基準進行供股，導致發行47,761,450股股份，總現金代價(扣除開支前)為1,911,000港元。2,000,000股未獲認購供股股份已按每股股份0.04港元之價格成功配售，總現金代價(扣除開支前)為80,000港元。有關該等交易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八日、二零二四年一月八日、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之公告。
- (ii)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的普通決議案，本公司將每十股面值每股0.04港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合併為一股面值0.4港元的合併股份。該變動已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生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認購一間附屬公司股份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本集團以代價10,400港元認購無制限科技國際有限公司（「無制限科技」）的約51%新認繳股份。是次認購已採用收購法入賬。無制限科技主要從事電子產品銷售業務。董事會認為，有關認購使本集團能擴展到新的市場分部並使其業務組合多元化，從而擴大本集團的業務範圍及收入來源。

已轉讓代價

	千港元
已付現金代價	
總代價	10

於股份認購日期已收購資產及已確認負債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09
使用權資產	500
應收貿易賬款	2,051
存貨	1,81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96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29
應付貿易賬款	(2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96)
銀行借款	(6,385)
租賃負債	(697)
應付稅項	(141)
已收購資產淨值	20
減：按資產淨值比例計算的非控股權益	(10)
	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認購一間附屬公司 (續)

認購無限制科技股份的現金流入淨額

	千港元
已付現金代價	10
減：已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	(529)
	(519)

42. 報告期後事件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九日，本集團已簽訂協議，以代價約772,000港元向獨立第三方出售若干加密貨幣採礦設備。

43.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下表所載披露包括屬於以下各項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 於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抵銷；或
- 受可強制執行之互相抵銷總協議或包含類同金融工具之類似協議規限，不論是否於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抵銷。

根據本集團與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及經紀訂立之持續抵銷結算協議，本集團具有可合法強制執行權利，可於相同結算日抵銷應收及應付予香港結算及經紀之款項責任，而本集團有意按淨額基準對該等結餘進行抵銷。

此外，本集團具有可合法強制執行權利，可抵銷於同日到期結算之應收及應付予經紀客戶之賬款，而本集團有意按淨額基準抵銷此等結餘。

除於同日到期結算並正抵銷之結餘、應收／應付香港結算、經紀及經紀客戶且不會於同日結算之款項以及本集團所收取包括現金及證券之財務抵押外，存放於香港結算及經紀之存款並不符合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抵銷之準則，原因為已確認金額之抵銷權只可在違約情況下方可強制執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續)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減值後已確認金融 資產／負債之總額 千港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 抵銷後已確認金融 資產／負債之總額 千港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 呈列之金融資產／ 負債淨額 千港元
金融資產			
給予孖展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	4,464	—	4,464
應收賬款於：			
— 證券及期貨交易商	155	—	155
— 結算所	5,780	(3,100)	2,680
	10,399	(3,100)	7,299
金融負債			
應付賬款予：			
— 證券—現金客戶	18,129	—	18,129
— 證券—孖展客戶	26,129	—	26,129
— 結算所	3,100	(3,100)	—
	47,358	(3,100)	44,25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續)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減值後已確認金融 資產／負債之總額 千港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 抵銷後已確認金融 資產／負債之總額 千港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 呈列之金融資產／ 負債淨額 千港元
金融資產			
給予孖展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	6,352	—	6,352
應收賬款於：			
— 證券及期貨交易商	78	—	78
— 結算所	3,688	(3,405)	283
	10,118	(3,405)	6,713
金融負債			
應付賬款予：			
— 證券—現金客戶	8,579	—	8,579
— 證券—孖展客戶	36,121	—	36,121
— 結算所	3,405	(3,405)	—
	48,105	(3,405)	44,7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經營租賃安排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澳洲持作租賃用途的投資物業於未來2年已有承租人承諾租用。

租賃的未貼現租賃應收付款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一年內	-	1,633
第二年	-	1,633
	-	3,26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重大關聯方交易

(a) 關聯方之姓名／名稱及與關聯方之關係如下：

姓名／名稱	關係
鄭先生	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最終控股股東

(b)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章節所披露之該等關聯方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與關聯方於年內有下列交易及結餘：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計入收益中		
— 自鄭先生實益擁有及控制之關聯公司收取之資產管理費收入 (附註1)	—	25
— 自鄭先生收取之費用及佣金收入 (附註2)	48	13
— 自鄭先生實益擁有及控制之關聯公司收取之費用及佣金收入 (附註3)	—	526
— 應收由鄭先生實益擁有及控制的關聯公司的孖展利息收入 (附註4)	—	2
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 提前贖回票據之虧損 (附註5)	612	4,460
計入財務成本中		
— 票據利息開支 (附註5)	14,415	16,71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重大關聯方交易 (續)

(b)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章節所披露之該等關聯方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與關聯方於年內有下列交易及結餘：
(續)

附註：

1.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鄭先生實益擁有及受控制的公司提供服務。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0章，在本公司層面而言，此乃構成關連交易。由於所有百分比率（溢利率除外）低於5%，且總代價少於1,000,000港元，關連交易可獲豁免遵守GEM上市規則第20章下的申報、公告、年度審閱、通函及經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2.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鄭先生提供服務構成本公司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0章之關連交易。由於所有適用百分比率（盈利率除外）低於5%且總代價低於1,000,000港元，關連交易獲豁免遵守GEM上市規則第20章項下申報、公告、年度審閱、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3.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鄭先生實益擁有的另一間公司所全資擁有的公司提供服務構成本公司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0章之關連交易。由於所有適用百分比率（盈利率除外）均低於5%且總代價低於1,000,000港元，關連交易獲豁免遵守GEM上市規則第20章項下申報、公告、年度審核、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4.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鄭先生實益持有的有關公司提供服務。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0章，在本公司層面而言，此乃構成關連交易。由於所有百分比率（盈利率除外）低於5%，且總代價少於1,000,000港元，關連交易可獲豁免遵守GEM上市規則第20章下的申報、公告、年度審閱、通函及經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5. 票據持有人為鄭先生實益擁有及控制的Peak Stand Holdings Limited。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重大關聯方交易 (續)

- (b)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章節所披露之該等關聯方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與關聯方於年內有下列交易及結餘：
(續)

票據乃由本公司發行，作為收購帝國財務全部已發行股本之代價，其構成本公司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9章及第20章之非常重大收購事項及關連交易，並經本公司獨立股東在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二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有關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之通函內披露。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完成。票據的到期日隨後延長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有關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六日之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之公告內披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票據的到期日進一步延長至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並自二零二三年二月一日起按年利率2%計息。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票據的到期日進一步延長至二零二五年一月三十一日，並自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起按年利率3%計息。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票據到期日進一步延長至二零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並自二零二五年二月一日起按年利率5.25%計息。

本公司董事認為，以上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並在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運作下進行。

- (c)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年內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的薪酬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3,549	4,23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9	62
	3,608	4,29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6.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會為香港所有合資格員工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根據該計劃，僱主及其僱員須各自就僱員相關收入的向計劃貢獻5%，而每月相關收入的上限為30,000港元。計劃的資金與本集團的資金分開持有，以基金形式由受託人管理。本集團及僱員均按每名僱員每月薪金之存放於受託人所控制的基金內。本集團及僱員均按每名僱員相關每月薪金之5%或1,500港元兩者較低之金額，向該計劃供款。

報告期末，概無因僱員離開退休福利計劃而產生可用於減少未來年度應付供款的已沒收供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7. 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對賬

下表詳列由融資活動所產生的本集團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乃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將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分類為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之負債。

	銀行借款（不計 及銀行透支） 千港元	承兌票據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	115,523	4,573	120,096
非現金變動				
承兌票據利息開支	—	16,719	—	16,719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	—	502	502
提早贖回之虧損	—	4,460	—	4,460
現金流				
融資活動流出	—	(36,000)	(2,304)	(38,304)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 二四年四月一日	—	100,702	2,771	103,473
非現金變動				
認購一間附屬公司股份	6,385	—	697	7,082
初步確認的影響	—	—	1,687	1,687
票據利息開支	—	14,415	—	14,415
銀行借款利息開支	223	—	—	223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	—	327	327
提早贖回之虧損	—	612	—	612
修訂年期收益	—	(6,954)	—	(6,954)
現金流				
融資活動流出	(2,299)	(26,530)	(2,985)	(31,814)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4,309	82,245	2,497	89,05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8.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29	450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342	2,65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42	7,340
	2,813	10,443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90	767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445,544	405,392
銀行透支	485	—
承兌票據	82,245	100,702
租賃負債	870	2,771
	529,334	509,632
流動負債淨額	(526,521)	(499,189)
負債淨額	(526,521)	(499,189)
權益		
股本	93,361	93,361
儲備	(619,882)	(592,550)
資本短絀	(526,521)	(499,18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8.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 (續)

本公司儲備之變動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實繳儲備 千港元	實繳盈餘 千港元	資本贖回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1,108,421	116,333	368	255	(1,802,638)	(577,261)
本年度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	(14,674)	(14,674)
供股發行股份	(615)	-	-	-	-	(615)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 零二四年四月一日	1,107,806	116,333	368	255	(1,817,312)	(592,550)
本年度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	(34,286)	(34,286)
修訂年期收益	-	6,954	-	-	-	6,954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1,107,806	123,287	368	255	(1,851,598)	(619,88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9.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主要經營國家	法定實體形式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股本	所有權及所持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	%	%	%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豐收貿易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有限公司	2港元	-	-	100	100	為本集團提供行政服務
Kimbo Consultancy Pty Limited	澳洲	澳洲	有限公司	100澳元	-	-	100	100	為附屬公司提供人力資源及行政服務
Imperium Farm Pty Limited	澳洲	澳洲	有限公司	100澳元	-	-	100	100	物業投資控股
帝國財務	香港	香港	有限公司	375,000,000港元	-	-	100	100	提供放債業務
帝國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有限公司	7,300,000港元	-	-	100	100	提供資產管理及就證券及期貨合約提供諮詢服務
帝國國際信貸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有限公司	1港元	-	-	100	100	提供放債業務
帝國證券	香港	香港	有限公司	140,000,000港元	-	-	100	100	提供證券經紀服務
Imperium Stud Pty Limited	澳洲	澳洲	有限公司	100澳元	-	-	100	100	提供馬匹相關服務
Extra Blossom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有限公司	1美元	-	-	100	100	加密貨幣開採
Infinity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Ltd	香港	香港	有限公司	20,400港元	-	-	51	(附註41)	- 電子產品銷售

上表所列乃本公司董事認為對本集團業績或資產有主要影響之本公司附屬公司。本公司董事認為若列出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會令資料過於冗長。

於年末，概無附屬公司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0. 或然負債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其他或然負債。

51. 儲備

本集團之儲備金額及其變動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綜合權益變動表內呈列。

儲備的性質及目的

(a) 股份溢價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規限下，本公司之股份溢價可用於向股東支付分派或股息，惟緊隨股息分派後，本公司必須有能力償還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之債務。

(b) 注資儲備

本公司之注資儲備因公司重組而產生，指所收購附屬公司當時之綜合資產淨值超出本公司為交換該等資產而發行之股份面值之差額。

(c) 資本贖回儲備

資本贖回儲備為購回股份的名義金額。

(d) 物業重估儲備

物業重估儲備已根據物業及設備的用途因被證實終止業主自用而變為投資物業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設立及處理。

(e) 合併儲備

合併儲備乃指集團重組時，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面值與借此換取其附屬公司之股本及股份溢價面值之差額。

(f) 換算儲備

外匯換算儲備包括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的所有外匯匯兌差額。

五年財務概要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集團之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業績					
收益	32,208	29,732	30,273	53,691	63,724
除稅前虧損	(46,442)	(11,301)	(119,459)	(105,254)	(57,452)
所得稅抵免	-	(635)	1,837	(909)	(4,476)
本年度虧損	(42,222)	(13,597)	(117,622)	(106,163)	(61,92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42,222)	(13,597)	(117,622)	(106,163)	(61,92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港仙)	(16.50)	(5.90)	(5.09)	(4.67)	(2.85)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總資產	89,901	143,353	185,404	343,575	390,887
總負債	(171,838)	(190,301)	(218,109)	(274,908)	(328,908)
(負債) / 資產淨值	(81,937)	(46,948)	(32,705)	68,667	61,979